



大会
第六十五届会议
议程项目 64(a)
促进和保护儿童权利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六年

儿童与武装冲突

秘书长的报告

一. 引言

1. 本报告所述期间为 2010 年 1 月至 12 月(并包括超过这一期间的某些形势发展),是按照 2010 年 6 月 16 日 S/PRST/2010/10 号主席声明提交的,其中安理会请我提交一份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第 1261(1999)号、第 1314(2000)号、第 1379(2001)号、第 1460(2003)号、第 1539(2004)号、第 1612(2005)号和第 1882(2009)号决议,以及关于该问题的各项主席声明的执行情况报告。

2. 本报告依照安理会第 1379(2001)号、第 1460(2003)号、第 1539(2004)号、第 1612(2005)号和第 1882(2009)号决议,提供了同严重侵害儿童的行为,特别是武装冲突各方违反适用的国际法,¹ 招募和使用儿童、杀害和残害儿童、对儿童实施强奸及其他性暴力行为、绑架儿童、攻击学校和医院,以及阻止向儿童提供人道主义援助有关的资料(见第四节)。本报告还详述了在关于制止招募和使用儿童、杀害和残害儿童或对儿童实施强奸及其他性暴力行为模式的对话和行动计划方面,冲突各方取得的进展(见第二节)。本报告提供了释放与武装部队和武装

¹ 有关武装冲突中儿童权利和保护问题的适用国际法,主要包括 1949 年《日内瓦四公约》及其 1977 年的各项《附加议定书》规定的义务、1989 年《儿童权利公约》及其 2000 年 5 月 25 日《任择议定书》、《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修正的第二号议定书和第五号议定书、《国际劳工组织关于禁止和立即行动消除最恶劣形式的童工劳动的第 182 号公约》、1997 年《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以及 2008 年《集束弹药公约》。



团体有联系的儿童的最新情况(见第三节),并叙述了联合国系统在执行安全理事会具体要求方面取得的进展(见第五节)。本报告还审视了同攻击学校和医院有关的严重侵害行为(第六节),并概述了一系列建议(见第七节)。

3. 在编写本报告的过程中在联合国内部进行了广泛协商,协商对象尤其包括总部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队、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维和特派团和政治特派团及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以及有关会员国和非政府组织。

4. 本报告中提到的报告、案例和事件是指所收集并经过审查和核实的资料。如不安全或行动限制等因素影响获取资料或独立核实所收到资料的能力,则如实说明。在本报告涉及的一些情况中,安全状况的恶化继续妨碍系统地监察和报告严重侵害儿童的行为。因此,本报告提供的资料仅显示侵害儿童行为的严重性,而不一定显示此类行为的范围和规模。

5. 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1612(2005)号决议的要求,我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在确定哪些局势属于她的任务范围时,所遵循的是国际人道主义法和国际判例中用于确定是否存在武装冲突的标准。在履行任务过程中,我的特别代表对这个问题采取务实与合作的方式,以人道主义为重点,目的是确保为身处所关注局势并受其影响的儿童提供广泛和有效的保护。称某一局势令人关切并不是一种法律认定,提到某一非国家当事方也不影响其法律地位。²

二. 在关于制止招募和使用儿童、杀害和残害儿童或对儿童实施强奸及其他性暴力行为模式的对话和行动计划方面冲突各方所取得进展的资料

6. 联合国分别与苏丹解放军(解放军)/解放军自由意志派、苏丹解放军/解放军母亲派(阿布·卡西姆派)和阿富汗政府分别签署了旨在解决招募和使用儿童问题及保证释放儿童的新的行动计划。本报告下文还载有 2009 年尼泊尔政府与尼泊尔联合共产党-毛主义(尼联共-毛主义)、摩洛伊斯兰解放阵线和苏丹人民解放军(苏丹解放军)签署的行动计划,以及 2008 年“泰米尔猛虎人民解放”组织(“猛虎人解”组织)签署的行动计划执行进展情况最新资料。

阿富汗

7. 2011 年 1 月 30 日,外交部长扎尔枚·拉苏尔和我的阿富汗问题特别代表签署了防止招募未成年人参加阿富汗国家全部队的行动计划,我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为见证人。阿富汗政府在该行动计划中承诺防止招募未成年人参

² 例如,见 1949 年《日内瓦四公约》共同第二条及其 1977 年《第二附加议定书》第一条;《红十字国际委员会》,J. Pictet(编),《1949 年日内瓦四公约评注》(1958 年);检察官诉 Dusko Tadic 案,案件号: IT-94,前南斯拉夫问题国际刑事法庭上诉分庭(1995 年 10 月 2 日)。

加阿富汗国民军、阿富汗国家警察(包括阿富汗地方警察)和国家安全局。此外,政府还承诺处理安全部队对儿童实施性暴力以及违反国际人道主义法杀害和残害儿童的问题。我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还会晤了高级别利益攸关方,并争取到教士委员会、高级和平委员会、国际安全援助部队(安援部队)、北大西洋公约组织(北约)、捐助者和人权行动者承诺加倍努力支持行动计划。

8. 作为制订行动计划的步骤,内政部于2010年4月24日发布了一项行政命令,禁止阿富汗国家警察招募或使用儿童,要求在30天内让阿富汗国家警察中的儿童脱离队伍;并要求对违反这项行政命令者进行调查并采取纪律行动。2010年5月,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联阿援助团)首次未经宣布突击查访昆都士省昆都士市的阿富汗国家警察招募和训练中心,并注意到该行政命令张贴在该中心墙壁的显著位置上,教官和新兵们都充分了解行政命令的内容。此外,政府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指导委员会于2010年7月18日启动,其成员包括八名副部长,国家安全局局长和总统保健和教育问题顾问。指导委员会批准了行动计划,设立了一个技术工作组,由相关部委和联合国的协调人员组成,以确保计划的执行。

9. 虽然目前并没有与各武装团体进行有关行动计划的讨论,不过在社区一级举行的旨在开展保护活动的对话已取得部分成果。目前的局势以及武装团体内部的分裂,阻碍了招募和使用儿童问题与这些团体开展对话。此外,由于这些团体与从事犯罪活动的其他团体之间存在联系,鉴别这些团体并确定其在冲突中严重侵害儿童的问责经常困难重重。

苏丹

10. 2010年6月14日,苏丹解放军/自由意志派向联合国提交了行动计划。根据这项行动计划,该武装团体除其他外,承诺:释放其队伍中的所有儿童;与北苏丹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委员会充分合作;并允许联合国进入监督行动计划的执行情况。在8月份递交给我的非洲联盟-联合国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联合代表的一份进度报告中,作为上述行动计划的后续行动,苏丹解放军/自由意志派通报已向武装团体所有成员传达了指挥令,并通报了战地指挥官参加有关保护儿童的培训的情况。

11. 2010年8月15日,苏丹解放军/母亲派(阿布·卡西姆派)递交了类似的行动计划。在签署行动计划之前,该武装团体于4月9日发布指挥令,禁止其战斗人员招募和使用儿童兵,并指定两名高级指挥官担任制订和实施行动计划的协调员。

12. 2010年7月21日,作为签署行动计划的第一步,正义与平等运动与联合国签署了谅解备忘录。备忘录的宗旨是确立对国家法律和国际法律所赋予儿童权利的基本原则的理解,并概述畅行无阻核查这些法律遵守情况的条件,尤其是确保正义与平等运动不招募18岁以下儿童或与这些儿童建立联系。不过,与政府军再次发生冲突之后,正义与平等运动分散到达尔富尔或邻国边远地区,因此在实施谅解备忘录方面出现耽搁。

13. 2010年12月22日,正义与平等运动/和平派向联合国提交了将在朱奈纳和扎兰吉(西达尔富尔)实施的行动计划草案。

14. 2010年12月23日,达尔富尔混合行动和联合国儿童基金会(儿童基金会)视察了苏丹解放军/阿卜杜勒-瓦希德派在杰贝勒马拉(南达尔富尔)的据点古伦邦(古伦湾),讨论招募和使用儿童兵的问题。该武装团体证实,虽然他们不积极招募儿童,但是儿童可能与他们有联系。苏丹解放军/阿卜杜勒-瓦希德派指挥官保证将全力以赴,继续与联合国对话,并同意考虑制定行动计划。

15. 联合国和苏丹武装部队正在讨论制订一项行动计划,终止儿童与苏丹武装部队的联系。该计划还将适用于代理团体。有关方面确认,苏丹武装部队没有招募儿童的政策。2010年10月21日,苏丹武装部队在国防部与联合国举行会议,同意制订一项行动计划。

16. 最后,在苏丹南部,2009年11月20日联合国与苏丹人民解放军签署的行动计划于2010年11月失效。由联合国苏丹特派团(联苏特派团)、儿童基金会和苏丹南部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委员会组成的一个技术委员会向苏丹人民解放军领导提交了一份关于行动计划执行情况的进度报告,供后者批准,其中请求延长六个月,以便完成该团体中所有其余儿童的鉴别工作并让他们脱离队伍。2010年期间,尽管遇到一些挑战,但是在苏丹南部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委员会和联合国的支持下,苏丹人民解放军在执行行动计划方面仍取得重大进展。在朱巴的苏丹人民解放军总部和苏丹南部所有10个州的苏丹人民解放军各师都设立了儿童保护部门。苏丹人民解放军军官获得了有关儿童权利和儿童保护的培训,12月,在该区域各地推出了以苏丹人民解放军士兵为对象的类似培训。

17. 不安全局势(例如在琼莱州、尤尼蒂州、上尼罗州和西加扎勒河州)、一些苏丹人民解放军指挥官缺乏合作(例如在拉克斯州)以及恶劣的道路状况,这些均对执行苏丹人民解放军的行动计划构成挑战。此外,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为评估与科尔多凡州苏丹人民解放军有联系的儿童的状况,儿童保护行动者的通行仍存在问题。儿童保护行动者试图与南北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联合委员会合作,对这些儿童进行正式登记,但由于安全原因而无法实现。12月3日,联苏特派团向负责道德方向的苏丹人民解放军副参谋长提到这方面的关切,他承认科尔多凡州存在与苏丹人民解放军有联系的儿童,并承诺与联合国合作,释放这些儿童。另外,双方同意,行动计划第二阶段实施应从评估包括Jaw和库尔穆克的在内的过渡地区的情况开始,人们在这里的苏丹人民解放军队伍中看到儿童兵。

尼泊尔

18. 根据2009年12月16日尼泊尔政府、尼泊尔联合共产党-毛主义(尼联共-毛主义)和联合国签署的关于不合格毛派军队人员退伍和相关任务的行动计划,并根据《全面和平协议》,经核实为未成年的毛派军队人员的正式退伍工作于2010

年年初完成；2 973 名毛派军队人员经核实为未成年人。退伍过程在七个主要营地进行，包括 1 843 名经核实的未成年人；2010 年 3 月 23 日签署退伍公告后，在此过程中不在场的其余 1 130 名经核实的未成年人被遣散。

19. 成立了由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和儿童基金会代表以及联合国尼泊尔特派团(联尼特派团)组成的联合国监察组，以监察和报告行动计划各项规定的遵守情况。迄今收集到并经核实的信息显示，在一些经核实的未成年人和毛派军队之间仍继续存在联系，包括每月给这些经核实的未成年人发军饷并在不同地区提供集体住宿。少数经核实的未成年人返回了营地。不过此种持续不断的联系也有其社会经济原因，包括经核实的未成年人在重返社区和寻找其他就业时遇到困难。虽然向尼联共-毛主义中央和毛派军队营地指挥官提出关切，但是没有看到为纠正这些趋势采取什么措施。

菲律宾

20. 作为 2009 年 8 月 1 日摩洛伊斯兰解放阵线处理招募和使用儿童问题的行动计划的一部分，2010 年 1 月，摩洛伊斯兰解放阵线发布补充总命令，重申摩洛伊斯兰解放阵线-邦萨玛洛伊斯兰武装力量不招募儿童的政策。该项命令还提出针对不遵守规定的惩罚措施，规定在邦萨玛洛伊斯兰武装力量内设立儿童保护单位。

21. 在与相互商定的非政府组织合作的情况下，21 个摩洛伊斯兰解放阵线基地指挥部中的 18 个指挥部正在根据上述行动计划，在核心社区对与摩洛伊斯兰解放阵线有联系的儿童进行快速登记。未经核实的快速登记初步结果显示，有 432 名儿童(366 名男孩和 66 名女孩)可能与摩洛伊斯兰解放阵线有联系。对更多数据收集人员的培训和其余三个摩洛伊斯兰解放阵线基地的快速登记，以及向摩洛-摩洛伊斯兰解放阵线周边社区的有条不紊扩展，于 2011 年年初开始。为了履行所有各项承诺，联合国和摩洛伊斯兰解放阵线于 8 月份同意将行动计划协议再延长 12 个月。

22. 2010 年 11 月 2 日，菲律宾政府正式表示赞同意见，重申支持联合国就制订一项行动计划与新人民军接触。政府确认，该项举措将有助于开展宣传，敦促冲突所有各方在任何时候均尊重儿童的权利，该项举措还将支持总统和平进程顾问办公室作为补充渠道正在开展的和平进程。

23. 由于缺乏政治代表性以及涉及安全风险，联合国目前无法与阿布沙耶夫集团接触。

24. 最后，联合国通过总统和平进程顾问办公室开始与政府讨论制订一项战略，吸收政府军参与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儿童的工作。根据我在关于菲律宾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报告(S/2008/272)中提出的建议，2010 年 11 月，政府任命陆军上校小 Domingo Tutaan 担任菲律宾武装部队人道主义事务主任。

斯里兰卡

25. 2010 年全年，联合国作出持续努力，鼓励全面落实并完成“泰米尔猛虎人民解放”组织（“猛虎人解”组织）、斯里兰卡政府和儿童基金会在 2008 年 12 月签署的行动计划。2009 年 1 月在拜蒂克洛成立了工作组，由当地行政部门、警察、斯里兰卡军队、缓刑局和联合国的代表组成，每月开会，跟踪各自根据行动计划所作承诺的落实情况。2010 年 6 月至 7 月期间，警察署、印尼亚·巴拉蒂派（以前为卡鲁纳派的一支）和联合国举行会议，倡导并推动释放仍与该团体有联系的儿童。其结果是，国家儿童保护局及其警察部门应外交部的要求于 2010 年 8 月 30 日开展调查，以确定这些儿童的下落。虽然在帕特里克·卡马特特使访问之后，向该国政府提出了全面调查印尼亚·巴拉蒂派据称招募和使用儿童的要求，但是迄今的进展有限。

乍得

26. 2010 年 10 月，我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与社会行动、民族团结和家庭部长举行会议，乍得政府在会上表示，它打算制定和实施一项行动计划，解决乍得国民军征聘和使用儿童的问题。已经拟定了一项行动计划草案，目前正就此与政府进行讨论。

刚果民主共和国

27. 尽管过去几年，包括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在内的儿童保护行动者一直推动此事，但是刚果民主共和国政府并不十分愿意与联合国一起制订一项行动计划，结束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力量（刚果（金）武装力量）招募和使用儿童的现象。虽然一直在努力实现刚果（金）武装力量的专业化，但这些努力并非总是伴随一个正式过程，让所有儿童脱离刚果（金）武装力量部队。许多儿童继续被招募入伍并与刚果（金）武装力量部队保持联系，尤其是在前全国保卫人民大会部队中。2010 年释放的许多儿童报告，他们被多次招募，甚至在与家人团聚之后仍被招募。这种情况再次证实，迫切需要在政府最高级别作出政治承诺，以便在落实行动计划方面取得进展，确保与进行中的安全部门改革工作保持一致。“阿马尼利奥行动”指挥系统发布了新军事指令，命令释放刚果（金）武装力量部队中的所有其余儿童，这是一项积极步骤。

缅甸

28. 在缅甸，为了终止缅甸陆军招募和使用儿童，政府与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之间进行的行动计划谈判确定进展。由缅甸陆军人事行政参谋主任主持的防止招募未达法定年龄儿童入伍委员会同意建立一个技术小组就行动计划进行谈判。该小组开会审议了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提出的行动计划草案。10 月和 11 月，任务组应邀与政府讨论了行动计划，以便尽早签署该计划。任务组注意到政府对行

动计划草案作出了积极承诺，不过行动计划中仍有一些关键内容，包括监察准入问题，需要进一步讨论。

29. 与列入名单的缅甸非国家武装团体的对话没有进展。2010年，尽管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继续开展高级别倡导工作，政府再次拒绝让外界接触这些团体。安全理事会第1612(2005)号决议强调，各国政府要在切实保护和救济所有受武装冲突影响儿童方面起主要作用。然而，政府提供的预防和应对行动所涉及的是缅甸陆军，尚未惠及列入名单的缅甸其他当事方部队中据称存在的儿童。此外，在谈判将停火团体改编为边防军，或者解决与克伦民族联盟/克伦民族解放军(克民盟/克伦解放军)、克伦民族进步党/克伦族军或南部掸邦军的冲突的综合战略中，并没有列入在武装冲突中保护儿童的内容。

索马里

30. 就儿童保护问题与过渡联邦政府进行的对话非常有限。穆罕默德·阿卜杜拉希·穆罕默德总理在我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访问索马里期间与其举行的会议上，承诺提名一位协调人，与联合国一起制订一项行动计划，与过渡联邦政府及与其结盟的民兵共同处理招募儿童的问题。12月，总理正式任命扎赫拉·阿里·沙曼他国务部长为儿童保护和人权问题协调人。鉴于在整个2010年期间，索马里有关保护平民、特别是儿童的局势严重恶化，应高度优先制订并实施一项有时限的全面行动计划，以制止和防止招募和使用儿童。

31. 虽然可以向过渡联邦政府进行有关儿童保护问题的宣传工作，但是一直未能对青年党和其他叛乱团体开展此种工作，因为难以与这些团体的领导人联系，并且担心可能会进一步损害人道主义准入。

哥伦比亚

32. 政府根据第1612(2005)号决议自愿接受监察和报告机制，前提是，秘书长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联合国国家工作队或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与非法武装团体之间的任何对话必须事先征得哥伦比亚政府的明确同意。在拟订并实施旨在处理严重侵害儿童行为的行动计划问题上，联合国系统与武装团体之间没有接触或对话，因而耽搁了在执行安全理事会第1612(2005)号和第1882(2009)号决议方面取得进展。桑托斯总统在就职时并且后来于2010年表示，政府与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和民族解放军开始和平谈判的先决条件之一是，停止招募儿童并释放游击队队伍中的其余儿童。

也门

33. 儿童基金会与也门政府之间正在进行有关立即释放与胡塞集团有联系的儿童的对话，这导致开始与国防部讨论招募和使用儿童的问题，包括制订一项旨在停止所有严重侵害儿童行为的行动计划。

34. 迄今为止，由于对进出通道的限制，联合国很难开始与胡塞武装集团谈判。

三. 关于武装部队和武装团体释放儿童进展情况的资料

乍得

35. 在这一年，下列武装反对派团体释放了 181 名儿童，其中包括 25 名女孩：拯救共和国阵线、争取改革联合阵线、全国复兴运动、变革力量联盟、革命民主委员会、抵抗力量联盟、争取民主和发展力量联盟、争取变革和民主力量联盟、民族复兴人民阵线、乍得争取民主与公正运动、争取民主和发展力量联盟-基要主义派、和平与重建和发展运动以及正义与平等运动。

中非共和国

36. 2009 至 2010 年间，包括 37 名女孩在内的 525 名儿童脱离复兴共和与民主军。在 525 名儿童中，417 人于 2009 和 2010 年在保瓦(瓦姆-彭代)脱离该军，108 人于 2010 年在卡加-班多罗(纳纳-格里比齐)脱离该军。本报告所述期间终了时，所有这些儿童已与家人团聚，重返社区。应指出，2008 年年底，775 名儿童已脱离复兴共和与民主军，迄今为止脱离该军的儿童总数达 1 300 人。

刚果民主共和国

37. 在这一年，共有 1 656 名儿童逃离或脱离武装部队和团体(包括 47 名来自卢旺达的儿童、5 名来自乌干达的儿童和 2 名来自中非共和国的儿童)。其中，在北基伍省被释放的儿童占 71%，在东方省被释放的儿童占 17%，在南基伍被释放的儿童占 8%，在加丹加省被释放的儿童占 2%，其余 2%的儿童在其他各省被释放。北基伍被释放儿童的人数较多，可能有若干原因，包括进出北基伍各地相对容易，以及在该省儿童可寻求保护和协助的儿童保护行为体数量较多。这些儿童是从下列团体逃脱或被释放的：解放卢旺达民主力量(卢民主力量)(29%)、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力量(刚果(金)武装力量)(21%)、刚果爱国抵抗联盟马伊-马伊(18%)、其他马伊-马伊派别(15%)、伊图里爱国抵抗力量(抵抗力量)/刚果人民正义阵线(正义阵线)(13%)、上帝抵抗军(上帝军)(3%)，以及民主同盟军/解放乌干达民族军(乌民族军)、联邦共和国部队、全国保卫人民大会未整编部队和国家警察(1%)。

38. 在 1 656 名儿童中，儿童保护行为体仅帮助 240 名儿童脱离武装团体，大部分儿童逃离武装团体，到联合国组织刚果民主共和国稳定特派团(联刚稳定团)基地或服务提供者处寻求援助。447 名被释放儿童报告他们在 2010 年被招募，因此说明 73%的儿童在 2010 年前被招募，参与武装部队和团体的时间从 1 年到 4 年不等。被释放儿童中女孩人数(121 人)很少，说明接触与武装部队和团体有关系的女孩仍是一个挑战。除 2010 年被释放的 1 656 名儿童外，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 2010 年还登记了 2009 年脱离武装团体或部队的 387 名儿童。

39. 作为联刚稳定团在“阿马尼利奥”军事行动期间为刚果(金)武装力量所提供支持的一部分，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925(2010)号决议发表的有条件支持政策要求

筛查所有刚果(金)武装力量单位，以核实儿童的存在，若发现有儿童存在，则使其脱离刚果(金)武装力量部队。尽管联刚稳定团支持并与刚果(金)武装力量单位协调，曾 50 多次试图进行筛查，但在该行动期间，仅有 5 名儿童脱离部队。主要原因是提供接受筛查的部队。虽然多次试图与刚果(金)武装力量协调并执行新军事指令和有条件支持政策，但 2010 年没有开展帮助儿童脱离的正式有组织行动，因此，刚果(金)武装力量部队中继续有儿童存在。

缅甸

40. 根据外交部提供的正式报告，在这一年，通过政府机制缅甸陆军释放了 110 名儿童兵(均为男性)，使自 2006 年以来通知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的退役儿童兵总人数达到 383 人。在 110 名儿童兵中，由于在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消除强迫劳动补充谅解书投诉机制下提起的投诉，40 名儿童获释。2010 年，儿基会、拯救儿童组织、世界展望组织和其他儿童保护伙伴支持社会福利与救济安置部，向 184 名儿童提供重返社会支助。

41. 2010 年，政府分享了颁布的若干防止招募未成年人的新军事指令的详细内容，并准予儿基会更多进出便利，以代表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到招募单位观察招募程序。但这种做法没有扩大到军事训练学校或行动单位。在这些访问期间，观察到筛选过程变得更加严格。还观察到应征人员因年龄证明文件无效、或因未达到年龄而被拒绝。此外，联合国还注意到内比都军力总局有一个数据库，涉及被招募单位拒绝且未被列入与监报任务组共享的被释放儿童名单内的儿童。采取这一措施是确保在一个单位被拒的未成年应征人员不被带到其他地方应征。

42. 根据劳工组织的经验，自 2009 年末以来，在 4 个主要招募单位中，位于仰光 Da-nyin-gone 的第一招募单位似乎适用更加严格的筛选机制。在若干案例中，收到的报告表明，未成年应征人员最初被该中心拒绝，但当被带到其它较偏远或较为宽松的中心时，却被这些中心接受。

43. 尽管这些步骤反映出，在预防和复员以及与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合作方面已取得积极进展，但政府仍未制订系统查明缅甸陆军使用儿童情况和帮助儿童脱离的计划，儿童复员仍是应对投诉的临时措施。

苏丹

44. 民族团结政府组建苏丹北方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委员会，极大地推动了武装团体释放儿童的努力。2009 年 2 月至 2010 年 3 月，委员会在联合国支助下，推动并组织下列团体释放 957 名儿童：苏丹解放军自由意志派、苏丹解放军母亲派(阿布·卡西姆派)、苏丹解放军和平派、正义运动和平派、以及权利与民主人民力量运动(北达尔富尔州 173 名儿童、南达尔富尔州 534 名儿童、西达尔富尔州 250 名儿童)。2011 年 1 月，苏丹解放军自由意志派和苏丹解放军母亲派(阿布·卡西姆派)为落实其行动计划，在北达尔富尔州联合向委员会释放了 84 名儿

童，其中苏丹解放军自由意志派释放 44 人，苏丹解放军母亲派(阿布·卡西姆派)释放 40 人。

45. 此外，儿基会和苏丹北方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委员会在达尔富尔三个州正式登记 526 名先前与武装团体有关系的儿童，其中包括 53 名女孩。另在“三地区”登记 149 名儿童。

46. 2010 年，共有 210 名与苏丹解放军有关系的儿童被释放，其中 42 人被联合国证实为领取军饷、接受训练和武装的儿童。在多数情况下，儿童被当作苏丹解放军军官的搬运工、送信员、厨师和卫兵。在联合州，苏丹解放军第 4 师 4 月释放了 89 名儿童(从杜阿尔的 Pakur 和 Buoth 军营)；第 5 师(在马佩勒)7 月释放了 50 名儿童；11 月释放了 26 名儿童(从 Wunyik)。在第 7 师和第 8 师(在 Panpandiar 和 Yomding)以及在 New Kush 和苏丹解放军总部，共有 45 名男孩被释放。此外，苏丹解放军在青尼罗河州释放了 220 名被登记儿童中的 140 人。正努力推动在 2011 年年初释放剩余的 80 名儿童。

哥伦比亚

47. 哥伦比亚家庭福利研究所称，338 名儿童(114 名女孩和 224 名男孩)已在 2010 年 1 月至 12 月间脱离非法武装团体，并被纳入保护方案。其中，246 人脱离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人民军，62 人脱离民族解放军，1 人脱离人民解放军，8 人脱离前哥伦比亚联合自卫军，21 人脱离被政府视为犯罪帮派的其他武装团体。

斯里兰卡

48. 自 2008 年 12 月 1 日以来，据报 122 名儿童已被“猛虎人解”组织释放，其中包括 2010 年释放的 32 名男孩。

49. 2010 年 5 月 25 日，所有 562 名在冲突结束时被确定为先前与武装团体有关系的儿童及青少年“投降者”，³ 包括 201 名女孩，在完成第 1580/5(2008)号紧急状况条例规定的一年康复后被释放。所有儿童均通过治安法院的命令以及康复主任专员的信获得释放。除一人外，其余所有儿童已与家人团聚。缓刑局和儿童福利机构按照第 1580/5 号条例，持续监测这些儿童的情况。监测凸显就业机会有限的问题(为北部省制订的联合行动计划可缓解这一问题)，此外，监测还表明，至少 250 名先前与该国内部和东部的武装团体有关系的儿童正面临若干安全问题。令人关切的问题包括：要求这些儿童定期到附近的军事驻地或警察局报到，军事人员和警察或情报人员到他们家中检查，被警察逮捕，以及要求这些儿童在离开其居住地行政区前，必须到地方军事驻地或海军驻地报告并签名。

³ 斯里兰卡 2008 年 12 月 15 日第 1580/5(2008)号紧急状况条例规定，“投降者”指经斯里兰卡政府确定和登记并由儿基会核实的离开武装团体的儿童。

四. 关于在武装冲突中严重侵害儿童行为的资料

A. 关于在安全理事会议程所列局势中严重侵害儿童行为的资料

阿富汗局势的发展

50. 2010 年在该国各地观察到反政府分子招募并使用儿童的情况,其中包括塔利班及其各派系、哈卡尼网络、吉尔布丁·希克马蒂亚尔的伊斯兰党、托拉博拉阵线、拉蒂夫·曼苏尔网络以及萨拉菲亚派召唤圣行协会。他们利用儿童执行自杀式袭击、安放爆炸物并运输弹药。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核对了 23 起武装团体招募和使用儿童的事件。其中一半事件据报发生在靠近巴基斯坦和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边界各省。所有被招募的儿童均为男性,年龄介于 9 至 17 岁间,大部分儿童在南部和西部地区被招募。

51. 仍有报告指出,包括塔利班在内的武装反对派团体从巴基斯坦和阿富汗跨界招募和使用儿童。许多儿童常在不知情的情况下,被迫携带爆炸物穿越巴基斯坦-阿富汗边界,还有儿童受到武器方面较高级的训练。一名 15 岁的男孩讲述,他 13 岁时被塔利班绑架,带到巴基斯坦靠近 Turham 边界的地方,他在那里与其他阿富汗儿童一起被囚禁近 2 年,并受到使用武器的训练。这名男孩被告知,任何试图逃跑的人将被处决。他被迫加入一个塔利班战斗团体,参加了开伯尔、Kharkhano 以及其他地点的武装冲突,然后在一次袭击中逃离。他设法回到喀布尔,在那里他被阿富汗国家安全部队逮捕。目前,他在喀布尔少年改造中心服刑,罪名是威胁国家安全。

52. 政府的政策是不招募 18 岁以下儿童参加国家安全部队,并在招募过程中努力查明儿童身份并将他们排除。但在阿富汗国家警察中继续发现儿童的存在。农村地区警察局和受冲突影响地区的地方招募情况尤为如此,在这些地方不断有报告称,阿富汗国家警察检查站和警察局单位中有儿童,包括担任司机、送信员和茶僮。此类招募未成年人事件的原因包括:年龄核查程序不充分;出生登记率极低;有机会篡改国家身份文件中的年龄;以及阿富汗国家警察目前的征兵活动。

53. 已核实并记录 66 起儿童因国家安全有关罪名和被指控与武装团体有关系而被拘留的案例。在被警察拘押期间,儿童常与成人羈押在一起,一些儿童报告受到伤害和虐待。阿富汗国家安全部队拘留 62 名儿童,国际军事部队逮捕并拘留 3 名儿童。安援部队称,在帕尔旺(旧称巴格拉姆)羈押设施中还有 300 名 16 至 18 岁的被羈押者。这一情况有待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进行核实并采取后续行动。已向安援部队提出接触这些儿童的请求。

54. 2010 年共有 1 396 名儿童被杀害或致残(486 名被杀害、910 名致残)。与 2009 年相比增长 35%,主要原因是武装团体在全国各地更多地采用滥杀滥伤的战争方法并进行不对称攻击。多数事件发生在南部和东部地区。72%的儿童伤亡可归咎

于武装团体，包括塔利班、哈卡尼网络、伊斯兰党及其各自的派别。简易爆炸装置、自杀式袭击、火箭和迫击炮轰击是这些团体造成儿童伤亡的主要原因。令人严重关切的问题是，塔利班因怀疑儿童为间谍、或因指控儿童与国际军事部队有关系或支持国际军事部队便将他们杀害。报告赫尔曼德省发生一起此类案件，另一起案件发生在加兹尼省。亲政府部队（即国际军事部队支持的阿富汗国家安全部队）须对2010年发生的所有儿童伤亡事件中21%的儿童伤亡事件负责，空袭、炮击和夜间突袭行动是造成这些伤亡的主要原因。其余7%的儿童伤亡是交火所致，在大多数情况下，无法确定是哪一方的责任。此外，先前数十年冲突留下的战争遗留爆炸物和地雷仍在杀害或伤害儿童，其中大部分是南方和中部地区8至14岁的男孩。

55. 收到阿富汗国家安全部队成员对儿童实施性暴力的报告，当局对此没有采取后续行动，或采取的后续行动有限。此外，仍有男孩受到武装部队和团体性虐待和性剥削的报告，包括变童舞蹈的做法。此类事件及其背景仍难以记录，但正努力推动调查。

56. 2010年核对了8起塔利班等武装团体绑架儿童的事件。儿童因各种各样的原因被绑架，其目的是恐吓被视为亲政府的家庭，或为交换或释放当局拘留的个人而施压。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还收到数十个绑架儿童的报告，但难以取得有关犯罪人及其动机的资料。

57. 共核对了全国各地发生的197起教育相关事件。影响教育的事件包括：直接袭击学校、附带损害、杀害或伤害学生和教育工作者、威胁和恐吓以及学校被迫关闭。大部分(86%)事件系武装团体所为；30%的事件发生在2010年9月，即举行议会选举当月，当时一半投票站设在学校。在已核实的47起影响保健服务的事件中，33起事件系武装团体所为，14起事件系亲政府部队所为。这些事件包括：绑架医护人员、抢掠医疗用品、简易爆炸装置攻击、附带损害和恐吓。东北部、东部和北部地区是记录事件发生最多的地区。亲政府部队占领学校和保健设施令人关切，包括2010年发生5起经核实的国际军事部队占领学校事件。

58. 2010年，普遍存在的不安全状况继续严重影响人道主义援助准入，特别在该国的南部和东南部。在这些地区以及北部、东北部和西北部地区，不安全程度大幅增加，阻碍了援助机构评估需要、协助弱势民众并监测援助提供情况的能力。武装反对派团体应对多数事件负责，其中包括绑架人道主义工作人员、恐吓、抢掠人道主义援助物资、以及武装袭击人道主义组织的车队和工作人员。最普遍的侵害行为仍是武装反对派团体实施绑架（在30起个案中有74人被绑架）。在大多数情况下，被绑架者在社区长老和宗教领袖干涉后获释。

59. 2010年1月，卡尔扎伊总统提出和平与重返社会方案的纲要，目的是通过与武装反对派团体对话促进和平。不过在2010年7月的《阿富汗2010年和平与重返社会方案》文件中，没有具体提到直接受武装冲突影响儿童的特殊需要，也没有为此分配资源和责任。

布隆迪局势的发展

60. 2009年4月,所有与民族解放力量(民解力量)有关系的儿童均被释放,该运动转变为一个登记政党,随后,从我上一份儿童与武装冲突年度报告(S/2010/181)的附件中删除了布隆迪。2010年没有记录招募或使用儿童的新报告案例。鉴于摆脱冲突国家存在的安全挑战,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继续监测布隆迪儿童的状况。

61.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2009年建立的先前与民解力量有关系的儿童和据称与该力量持不同政见的人重返社会行动框架(包括一个政府技术协调组、儿基会、联合国布隆迪办事处(联布办事处)、国际非政府组织和国家民间社会组织),继续监测包括8名女孩在内的626名儿童重返社会的情况。

62. 与2009年(15起案件)相比,2010年(6起案件)报告的安全部队和国防军成员实施强奸和其他性暴力案件的数量下降。联布办事处报告,1月至11月,布隆迪国家警察、国防军和国家情报局成员犯下6起强奸儿童(7-14岁)案件,其中包括一名男孩。就大部分举报案件而言,受害者没有诉诸司法,当局也没有采取后续行动。根据将通过的国家打击性别暴力战略,同时作为与联合国签署的联合方案的一部分,政府正在成立一个“一站式”中心,为包括强奸在内的性别暴力受害者提供医疗和心理社会支助。

63. 1月至11月,联布办事处登记了204名儿童(45名女孩和159名男孩)未经司法程序被拘留或被任意拘留,其中一些儿童因国家安全相关罪名被捕。在这些儿童中,一名14岁女孩涉嫌参与颠覆活动,一名14岁男孩涉嫌参与雇佣军活动。积极方面是,司法部成立了儿童保护股,为触犯法律的儿童提供保护和援助。

中非共和国局势的发展

64. 据报在该国北部,民主力量团结联盟(民主团结联盟)及争取正义与和平爱国者同盟(爱国者同盟)继续使用儿童。爱国者同盟11月在瓦卡加省袭击比劳期间,有人看到儿童为双方武装团体作战。在卡博(瓦姆省)附近的中非人民民主阵线以及瓦卡加省的中非争取正义解放运动的部队中,也报告存在儿童。此外,虽然自2008年以来数百名儿童已从复兴共和与民主军复员,但报告证实,在瓦姆、瓦姆-彭代和纳纳-格里比齐,包括女孩在内的儿童仍与该武装团体有关系。复兴共和与民主军指挥官否认使用儿童,解释说儿童自愿加入该部队各单位,以得到食物与保护。联合国无法确定复兴共和与民主军内仍存在的儿童人数。上帝军绑架儿童活动仍令人关切,特别在该国东南部(姆博穆省和上姆博穆省),此外还有报告指出,地方当局支持的自卫民兵团体曾动员儿童参军,主要在西北部。

65. 在这一年,记录到中非共和国北部和西北部的村庄受到袭击,造成包括儿童在内的平民伤亡。特别在2月,复兴共和与民主军袭击颇尔族成员在Taley的一处营地(瓦姆省马昆达附近),杀害包括4名儿童在内的18人。爱国者同盟10月袭击Kpata村(巴明吉-班戈兰省恩代莱附近),杀害一名女孩。幸存者报告,在上姆博穆省和姆博穆省有儿童在上帝军的多次袭击中被杀害。

66. 2010年，武装分子强奸儿童及实施其他性暴力的事件继续引起严重关切，即使此类事件仍被严重漏报。在向联合国报告的数百起案件中，约10%的受害者为儿童，犯罪者包括爱国者同盟和拦路劫匪。在东部，数名设法逃脱的受害者报告，上帝军绑架少女并将其作为性奴隶。执法体系软弱无力，加上缺乏使性暴力受害者摆脱社区内已知侵害者的保护措施，都是造成此类犯罪往往不受惩罚的原因。

67. 武装团体的存在造成的不安全状况使教育体系受到极大影响，特别在该国东部。虽然东部存在的上帝军或其他武装团体没有将学校作为特定目标，但惧怕上帝军等武装团体袭击的气氛使父母不愿送子女上学。2010年5月中旬至9月，在姆博穆省(特别是拉法伊和Dembia)和上姆博穆省(如奥博和泽米奥)的数所村庄，学校因上帝军的活动而关闭。此外，联合国得到报告，爱国者同盟5月至7月间占领了布里亚(上科托省)附近村庄的数所学校，10月，Ippy(瓦卡省)的学校由于爱国者同盟占领该镇被暂时关闭。

68. 这一年，在爱国者同盟(在巴明吉-班戈兰省)和上帝军(在姆博穆省、上姆博穆省、上科托省和瓦卡加省)袭击村庄期间，在该国东部和北部曾发生抢掠医务所的案件，对包括儿童在内的平民获得保健服务产生不利影响。

69. 全年中，由于武装团体与中非共和国武装部队之间发生零星交战，以及反叛团体的袭击增加，在北部和东部若干地区(包括巴明吉-班戈兰省、瓦卡加省、上科托省、姆博穆省和上姆博穆省)，人道主义援助准入面临严重挑战。由于武装袭击和土匪事件，包括绑架和杀害人道主义工作人员，人道主义组织在这些地区，特别是瓦卡加省的活动大幅减少。在受上帝军影响的姆博穆省和上姆博穆省，普遍的不安全状况极大限制了人道主义援助和保护活动，特别是向流离失所的乡村居民提供的这些活动。政府在2010年7月底前限制人道主义车队通过恩德勒(巴明吉-班戈兰省)周边主要路线，武装团体袭击车队，以及民主团结联盟和中非人民民主阵线抢掠非政府组织驻地，向受影响民众提供援助的工作因此面临更严重的挑战。指挥系统不明确，特别是在卡博(瓦姆省)的中非人民民主阵线，曾数次使人道主义援助准入的谈判变得复杂。

70. 6月，中非共和国政府签署在武装部队内结束招募和使用儿童的《恩贾梅纳宣言》。10月在班吉召开非洲联盟上帝军问题部长级会议期间，政府再次承诺保护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其他由政府牵头保护儿童的努力包括，9月签署《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⁴和关于买卖儿童、儿童卖淫和儿童色情制品问题⁵的两项任择议定书。

71. 1月，修订的《刑法典》通过总统令予以颁布，其中包括自2003年以来一直在讨论的侵害儿童罪行一节。此外，在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支持下，政府决定修

⁴ 联合国，《条约汇编》，第2173卷，第27531号。

⁵ 同上，第2173卷，第27531号。

订中非共和国保护妇女免受暴力的现行法律，将保护儿童不遭受一切形式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纳入其中。在编写报告时，法案仍在审议中。

乍得局势的发展

72. 2010年，安全局势逐步改善，乍得和苏丹之间关系正常化，从而促使乍得境内报告的招募儿童案件少于2009年。正义运动在乍得东部难民营中不再那么明显地随处可见；也没有报告说2010年5月后发生过正义运动招募儿童的新案件。而且，2010年5月至8月期间，至少有40名据称正义运动在2010年前招募的儿童兵返回了难民营。在5月份以前，有人报告过乍得东北部正义运动招募苏丹难民儿童的案件。多个来源的信息证实，当地难民领导人在某些情况下充当了招募进程的“促进者”。

73. 9月17日，据称一群苏丹男子试图在(达尔西拉地区)戈兹阿米尔难民营招募儿童和青年参加解运/解放军。招募者的招募对象是男孩和女孩，有些年仅12岁。虽然据报道，这群人招募了至少207名难民，其中大部分是儿童，但综合安全分遣队阻止他们带走被招募的人员，肇事者随后被乍得当局逮捕。

74. 2010年，只收到8宗乍得国民军招募儿童的指控(乍得东北部6名苏丹难民儿童和乍得南部戈兹贝达地区流离失所社区的2名儿童)，而2009年则为26起案件。此外，2010年5月至8月期间，在阿德雷地区看到乍得国民军中有儿童，在阿松加省的Goungour和Sawa等边境地区的乍得国民军机动旅内也看到儿童。所记录到的这些案件数是孤立案件，据称是低级军官所为。作为回应，该国政府在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的支持下，根据国际规范和标准，组织了各种培训班来建立和加强乍得国民军士兵对儿童权利和儿童保护的了解以及这方面的能力。

75. 查明几个乍得反对派武装团体中也有儿童，其中包括那些在签署几项和平协议后加入政府军的反对派(2009年7月与民族运动、2009年12月与人民民主阵线，2010年5月与乍得争取民主与公正运动签署了和平协议)。例如，在2010年4月乍得国民军与民族复兴人民阵线的战斗中被乍得国民军俘虏的民族复兴人民阵线60名人员中，查明有13名年龄14至17岁的男孩。此外，根据从当地人那里得到的信息，据称儿童兵仍然与人民民主阵线有关联，其部队有武装，并驻扎在中非共和国-乍得-苏丹边境三角地带；中沙里Korbol山地区的和平、重建和发展运动中也有儿童。

76. 2010年，儿童占战争遗留爆炸物受害者中的大多数。在4个东部大区(瓦达伊、瓦迪菲拉、达尔西拉和萨拉马特)报告的17起事件中，14起涉及儿童(均为男孩)，两人死亡。此外，由于乍得政府与乍得争取民主与公正运动签署了和平协议，由该武装团体占领的布满地雷的提贝斯提大区可以进出了。在2010年最后一季，政府开展了排雷活动，并举行了排雷教育运动。尽管进行了这些努力，

仍然低估了乍得境内的地雷和战争遗留爆炸物的存在情况。随着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和乍得特派团(中乍特派团)的离开以及其扫雷和清理战争遗留爆炸物及道路核查方案的结束,存在战争遗留爆炸物造成更多儿童伤亡事件的严重风险。

77. 侵害妇女和女孩的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行为在乍得境内仍然是普遍现象。肇事者包括武装团体和乍得国民军成员,但大多数事件是平民犯下的。从联合国收集的乍得境内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的数据中可以得出两点。首先,所报告的难民中的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案件有上升趋势,2006年295起案件,2007年512起案件,2008年656起案件,2009年860起案件,2010年截至年中有650起案件。这并不一定表明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案件增加了,而是由于就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持续开展的工作,报案的情况增加了。第二,这可能揭示了行为方面的改变,幸存者及其亲属愿意报案证明了这一点。虽然报案不足仍令人担忧,特别是强奸或强奸未遂案件,但这一趋势可能表明,人们对国际行动者与社区密切协调建立的保护机制越来越信任,对综合安全分遣队越来越信任。

78. 2010年上半年,在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署)记录的650起侵害难民妇女和女孩的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案件中,近30%的受害者是儿童,其中包括年仅3岁的儿童。已记录在案的有基于性别的暴力攻击、强奸和强奸未遂,包括武装部队成员所犯的案件。在东道社区人口中,也记录到武装部队成员对儿童的两起强奸案。有关性暴力和基于性别的暴力案件的有罪不罚,特别是在肇事者是乍得国民军士兵时,仍然是一项重大关切问题。

79. 2010年期间,记录在案的有11起针对人道主义工作者的安全事件和袭击。这归功于3个因素:综合安全分遣队在中乍特派团的支持下,越来越多地提供护送,并能够相对迅速地作出反应;乍得-苏丹联合监测队的建立及其威慑作用;包括乍得国民军和宪兵在内其他安全部队加强了追踪和逮捕肇事者的努力。然而,这一减少是在2010年6月发生包括劫车、绑架和劫持等大量严重的安全事件后出现的。结果,一个国际非政府组织从乍得东部撤出了其国际工作人员,其他3个国际非政府组织部分停止了其业务。鉴于中乍特派团的撤离,为了继续保护人道主义业务,该国政府在6个不同地点设立了保安和行动办公室(阿贝歇、巴哈伊、盖雷达、伊里巴、库库、戈兹贝达),以便向人道主义行为体提供额外的保护。

80. 作为其解决招募和使用儿童问题的努力的一部分,2010年6月,乍得政府在恩贾梅纳举办了一场关于结束武装部队和武装团体招募和使用儿童的区域会议。会议聚集了乍得、喀麦隆、中非共和国、尼日尔、尼日利亚和苏丹的代表,会议的高峰是签署《恩贾梅纳宣言》,其中各国政府承诺,除其他外,结束武装部队和武装团体招募和使用儿童;建立打击武器扩散的战略;落实有关儿童权利和儿童保护的区域和国际文书;统一国家立法。

科特迪瓦局势的发展

81. 强奸和其他形式的性暴力侵害儿童行为的盛行仍然是科特迪瓦的许多问题之一。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在国家一级记录到 37 起性暴力案，其中有 7 起案件是位于北方的“新生力量”人员犯下的。在西部，指称亲巴博的民兵所犯的大多数强奸案是在路间袭击时发生的，这已成为该地区一个新的关切问题。2010 年 5、6 和 10 月，报告了 3 起案件。一般来说，很难确定肇事者是否属于民兵，因为其中大部分人穿着平民服装。在圣佩德罗，3 月 12 日，科特迪瓦大学生和中小學生联合会两名 17 岁的成员因涉嫌绑架和轮奸其一名同伴被捕，后被释放。

82. 杀害和残害儿童也令人关切，记录到 23 起案件，其中 19 起得到核实。在这 19 起案件中，11 起发生在选举结束后不久，主要在伊西亚、杜埃奎、辛夫拉、阿比让和铁比苏等城市。据指称，这些案件是忠于前总统洛朗·巴博的部队犯下的。其余的指控，由于安全局势动荡和在忠于巴博先生的部队控制地区的人员流动限制，截至撰写本报告时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无法予以核实。

83. 在选举前数周期间，儿童参与竞选活动和政治示威活动，此种参与有可能招致儿童受到报复，并在一些情况下导致儿童遭到身体伤害。为了解决这一关切，要求“新生力量”参谋长和统一指挥中心官员指示其人员，切实保护儿童免遭有损儿童最佳利益的任何暴力或被操纵风险。

84. 观察到令人担忧的青年军事化趋势，尤其是 2010 年 11 月 28 日第二轮选举之后。许多地方招募儿童，特别是在阿比让、布瓦夫莱、达洛亚、圣佩德罗、阿格尼贝地区、瓦武阿和祖埃努拉这些由忠于巴博先生的军队控制的地区。有些青年被带到阿比让，在指定的中心接受快速军事训练。也有强行绑架青年至培训中心的报告。完成培训后，一些青年身穿军服并佩带武器，被送至外地。在亚穆苏克罗，重新启动由一名青年爱国者领导的一个军事团体“守望蝎运动”，据称招募青年人渗透到“新生力量”控制的地区。

刚果民主共和国局势的发展

85. 2010 年，儿童保护行为者迄今记录了 447 起招募儿童案件(其中包括 49 名女孩)，这是我在上一份报告(S/2010/181)中报告的招募案件数量的大约一半。这一差异可以归因于在 2009 年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部队快速通道整编之前招募人数大增。在 2010 年的招募中，311 起发生在北基伍省，74 起在南基伍省，60 起在东方省，1 起在班顿杜省。据报道，在乌干达招募了一名儿童，并在北基伍省被分隔开来。肇事者包括刚果(金)武装力量、卢民主力量、刚果爱国抵抗联盟、马伊-马伊、上帝军、抵抗阵线/正义阵线、全国保卫人民大会、刚果国家警察、民主力量同盟/解放乌干达民族军以及身份不明的武装分子。2010 年招募的大多数儿童用于军事行动，而且被同一团体或其他团体招募一次以上。特别值得一提的是正在进行的招募和再次招募的威胁，包括已合并入刚果(金)武装力量的全国

保卫人民大会的前成员从马西西和鲁丘鲁县的学校招募。例如，2010年11月，该地区至少79名已与家庭团聚的儿童因担心被再次招募回到临时收容中心。

86. 2010年，记录到武装部队和团体杀害儿童的26起案件和残害儿童的16起案件(2009年有23起杀害儿童的案件和12起残害儿童的案件)。在这26起案件中，13起案件归咎于刚果(金)武装力量、5起归咎于上帝军、2起归咎于民主力量同盟/解放乌干达民族军、2起归咎于抵抗阵线/正义阵线、2起归咎于刚果爱国抵抗联盟、卢民主力量和马伊-马伊各犯1起案件。在残害儿童的案件中，据报有7起是刚果(金)武装力量犯下的，4起是卢民主力量犯下的，3起是马伊-马伊犯下的，1起是刚果爱国抵抗联盟犯下的，1起是一个未查明的团体犯下的。

87. 2010年，安全部队(军队和刚果国家警察)和武装团体性暴力侵害儿童行为继续是一个严重关切的问题。2010年，儿童保护行为者共记录到141起案件(包括2起对男孩的性暴力)，2009年为134起案件。在这141起案件中，73起发生在北基伍省、35起发生在东方省(13起在伊图里，22起在上韦莱和下韦莱)、33起在南基伍省。据称，67起性暴力侵害儿童行为案件是刚果(金)武装力量犯下的，接下来犯案最多的是卢民主力量(20起案件)、上帝军(15起案件)、刚果国家警察(12起案件)、刚果爱国抵抗联盟(4起案件)、抵抗阵线(2起案件)、马伊-马伊派(1起案件)、民主力量同盟/解放乌干达民族军(1起案件)以及国家情报局(1起案件)。2010年1月10日，据报道乌干达人民国防军的一名成员在东方省上韦莱地区强奸了一名16岁的女孩。有15起案件的肇事者仍未查明。包括1名男孩在内的26名身为性暴力受害者的儿童未满10岁。除了2010年发生的性暴力侵害儿童的141起案件外，2010年还记录了2009年和更早发生的89起其他案件。

88. 确保追究侵害儿童罪行的肇事者的责任，仍然困难重重。尽管报告了大量的招募儿童案件，特别是参与“阿马尼利奥”行动的刚果(金)武装力量指挥官招募儿童的案件，但尚未对其发起任何司法行动。Bosco Ntaganda、Innocent Zimurinda和Beaudoin Ngaruye三人均涉嫌招募和使用儿童，但仍留在刚果(金)武装力量的指挥机构内。积极的一面是，有28名武装部队成员因性暴力侵害儿童而被捕(19名在南基伍省，9名在东方省)。在逮捕人员中，20名刚果(金)武装力量人员和2名刚果国家警察人员被定罪。此外，在南、北基伍省，2名刚果(金)武装力量人员和1名马伊-马伊成员因杀害和残害儿童被定罪。

89. 2010年，至少14所学校和9所医院(北基伍10所、伊图里8所、南基伍5所)遭到武装部队和团体的袭击(抵抗阵线/正义阵线袭击7所、刚果(金)武装力量袭击7所、刚果爱国抵抗联盟袭击3所、联邦共和国部队袭击1所、卢民主力量袭击2所、不明身份人士袭击3所)。这些袭击包括10起建筑物被摧毁案件、18起抢劫案件和7起占用建筑物案件。

90. 整个2010年，人道主义援助准入继续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东部遇到阻碍，这不仅是武装团体活动以及对这些团体的军事行动造成的后果，而且还因为人道主义工作

人员被当作直接袭击目标。与 2009 年比, 2010 年所记录的针对人道主义合作伙伴的安全事件数量增加了 10%。冲突各方将人道主义工作人员作为袭击目标, 严重限制了向弱势群体提供援助。尽管国家安全部队和武装团体对其中一些案件负责(大多是卢民主力量和马伊-马伊), 但大多数案件仍未查明。在南、北基伍这一趋势特别令人担忧, 马西西、鲁丘鲁和菲齐地区受影响最严重。仅在南基伍省, 2010 年援助工作人员遭袭击的次数比 2009 年翻了一番多。在东方省的上韦莱和下韦莱地区, 整个一年里, 由于上帝军以及其他紧张关系造成的威胁所导致的不安全严重制约人道主义工作人员的行动。联合国机构在东部提供人道主义援助继续在很大程度上依赖联刚稳定团是否有能力部署部队护送救援车队和确保提供援助的地区的安全。

海地局势的发展

91. 自我上次年度报告以来, 安全环境中受影响的事件是, 2010 年 1 月 12 日地震, 造成 100 多万人流离失所, 住进岌岌可危的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 2010 年 11 月 28 日和 2011 年 3 月 20 日, 举行了两轮总统选举以及议会选举。据报道, 有更多的枪支在流通, 估计帮派拥有现在流通的 205 000 件非法武器中的 17 000 件。这给孩子们带来了更大的风险, 他们被招募为帮派成员, 尤其是在传统的社会结构和保护环境——其学校和家庭、教会——由于地震而解体之际。政治动荡和不稳定的安全局势, 也增加了武装分子与政治或私营部门行为体为政治或犯罪目的而见机结盟的风险。而且, 贩运儿童仍是海地境内一个令人关切的问题。这些儿童中的许多人是虐待、性虐待、强迫劳动和犯罪剥削的受害者。

92. 虽然在地震前, 由于海地国家警察与联合国海地稳定特派团(联海稳定团)密切合作, 成功逮捕参与绑架儿童的武装分子和帮派头目, 被绑架儿童的数量下降了(2008 年 89 起案件; 2009 年 21 起案件), 但 2010 年被绑架儿童数目略有增加, 27 名儿童(包括 13 名女孩)被绑架, 包括被武装分子绑架, 目的是索要赎金或伤害, 这些主要发生在太子港。被绑架的女孩在囚禁期间遭受性虐待和强奸。家庭由于害怕后果而未向当局充分报案, 这显示绑架总数可能会更高。

93. 根据国家执法当局提供的官方数字, 17 名男孩和 4 名女孩在 2010 年太子港帮派武装冲突期间被杀。仅在 11 月的最后一周和 12 月的第一周, 由于第一轮选举引发的政治动荡, 就有 9 名儿童在马蒂桑被武装帮派杀害。

94. 尽管海地国家警察更加频繁地进行巡逻, 但继续收到报告, 武装分子仍继续对儿童实施强奸和其他性暴力, 特别是在获得执法服务机会有限或只能间歇性地获得此类服务的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有几个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成了越狱囚犯和帮派的活动基地。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一个国际非政府组织在太子港登记的 284 起性暴力案件中 60%的受害者是 18 岁以下儿童; 2010 年 1 月至 10 月期间, 海地国家警察在太子港记录到 279 起对妇女和女童的强奸和性暴力案件以及 1 起男孩遭强奸案。鉴于该国当前没有案件登记系统, 在海地收集地震后性暴力案件数据极具挑战性, 在撰写本报告时没有关于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中对儿童犯下的案件数目的资料。

95. 据称，太子港内和周围地区的武装分子在使用最年轻者仅 10 岁的儿童送毒品，在安全部队开展行动时为其报信，携带武器并参与武装冲突。传送口信，充当间谍，在绑架期间收取赎金，实施纵火或破坏私人 and 公共财产。在马蒂桑，据报有大约 30 名儿童属于一个武装帮派。

96. 地震对法治机构造成的实际损坏加剧了现有的挑战，包括缺乏足够的拘留设施以及对儿童的长期审前拘留。2010 年 12 月，全国被拘留的 342 名孩子中，88% 属于审前拘留，14% 的被拘留者是女孩。对那些受到指控并在接受司法程序的孩子，缺乏足够的拘留设施。然而，监狱管理局已采取步骤在 2007 至 2012 年发展战略计划框架内解决这一问题。

伊拉克局势的发展

97. 伊拉克基地组织在伊拉克使用儿童充当间谍，进行侦察，运送军事用品和设备，为袭击录象，放置爆炸装置以及积极开展对安全部队和平民的袭击。2010 年，联合国收到来自民间社会团体、国家机关和安全部队以及美国驻伊拉克部队的一致报告，伊拉克基地组织运营着一个 14 岁以下儿童的青年部，称为“天堂之鸟”（也称之为“天堂男童”或“天堂青年”），对军事、政府和平民目标发动自杀式袭击。由于该团伙的秘密性以及难以查明其领导层和指挥链，有关伊拉克基地组织这一分部的信息难以核实，但据报，伊拉克基地组织将目标瞄准弱势儿童，如孤儿、街头流浪儿和弱智儿童，强行招募他们。在其他情况下，据称叛乱分子利用儿童作为代理炸弹手，而这些儿童不知道他们携有炸药，有人拟在儿童不知情的情况下遥控引爆。

98. 2010 年，由于冲突的持续，至少有 194 名儿童被杀，232 名儿童受伤。这些事件多数发生在巴格达、尼尼微、基尔库克和巴士拉等省。由于安全条件原因，联合国工作人员无法前往伊拉克的许多地方，所以，无法核实所有事件。因此，联合国相信这些数字可能比当年儿童实际伤亡人数要少。造成伤亡人数最多的原因得归咎于伊拉克基地组织和伊拉克伊斯兰国组织，它们不分青红皂白地袭击，包括利用人体炸弹、汽车炸弹和路边炸弹进行袭击，目的是在人群中制造恐怖，在包括儿童在内的平民经常聚集的公共场所引发恐惧。伊拉克伊斯兰国组织宣布对 10 月 31 日在巴格达发生的“圣母救赎教堂”袭击案负责，该次袭击杀害了 55 人，其中包括 3 名儿童。此外，在叛军团体与军事或警察部队作战时或在检查站的对峙中也有儿童被打死打伤。

99. 当前的安全局势在一些情况下损害了儿童受教育的机会。特别是，特定群体遭受威胁和恐吓仍然是一个令人关切的问题。例如，2010 年 10 月，由于伊拉克伊斯兰国组织对“圣母救赎教堂”的袭击，据报道，巴格达的许多学校，常常与其教会共用场地，由于害怕伊拉克伊斯兰国组织或另外的叛乱团体为恐吓社区而发动类似的袭击，停课数周。

100.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美国驻伊拉克部队停止了拘留儿童的做法。美国-伊拉克部队地位协定规定，美国驻伊拉克部队拘留的青少年，必须予以释放，如有足够证据，则将其移交伊拉克司法系统处理。从 2010 年 6 月起，美国驻伊拉克部队已没有任何被拘押青少年。2009 年，劳工和社会事务部在儿基会的支持下，开始了“给儿童正义”项目，集儿童和青年的预防、保护、重返社会和恢复性正义于一身。2010 年，四大移动法律小组继续向巴格达和巴士拉处于审前和审后羁押阶段的男孩提供援助。这些男孩中的许多人被指控参与恐怖活动，如果罪名成立，会被判刑 15 年。其他男孩在没有被正式指控的情况下已被拘留 12 个月以上。

黎巴嫩局势的发展

101. 联合国和儿童保护组织依然对儿童卷入政治及儿童有可能参与对立政治力量之间的武装冲突或政治示威活动表示严重关切。但由于目前在黎巴嫩缺乏独立的监察机制，因此收集与武装团体有联系的儿童的准确、可信证据仍是个问题。黎巴嫩政府还未批准《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

102. 持续政治动荡、严重的社会-经济不平等、与当地居民相比巴勒斯坦难民的高退学率和高青年失业率也是造成越来越多的儿童参与政治武装暴力活动或巴勒斯坦一些营地的暴力极端行为的主要风险因素。值得一提的是，为使在黎巴嫩的巴勒斯坦难民获得更多进入私营部门劳动力市场的途径，黎巴嫩议会对 2010 年通过的《劳动法》和《社会保障法》进行了重大修正。

103. 我上次报告中提及 12 名儿童因国家安全原因被逮捕，其中有些儿童被拘押是因为涉嫌与伊斯兰法塔赫组织有联系。取得的一个积极进展是，这 12 名儿童中有 9 名今年已获释。2 名被拘押者今年年满 18 岁，已被转往成人拘留所。

104. 以色列在 2006 年战争期间使用过集束弹药，今天集束弹药仍对生活在受污染地区附近的平民构成严重威胁。自 2006 年 8 月冲突结束以来，集束弹药造成的平民事件已达 347 起，造成 44 人死亡，303 人受伤，其中包括 102 名儿童。

105. 地雷和未爆弹药仍构成威胁，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共记录了 17 起平民伤亡事件。其中发生在 Beddawi (黎巴嫩北部) 巴勒斯坦某营地的 1 起事件就造成 1 名儿童死亡，其余 3 人伤残，黎巴嫩地雷行动中心正在对此事进行调查。8 月 17 日，黎巴嫩议会批准了《集束弹药公约》。

缅甸局势的发展

106. 政府机构通报，2010 年 1 月至 12 月，缅军释放了 93 名儿童兵，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证实，其中 40 名儿童是 2010 年期间招募的，其余 53 名儿童是 2009 年招募的。但这一数字可能并不是招募的儿童总数，因为 2010 年劳工组织收到 201 份招募儿童兵的投诉(与 2009 年收到 86 份投诉相比投诉数大幅增加)，而且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继续一如既往地定期收到有关招募未成年人的报告。2010

年，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对报告的案件进行了定期跟踪，但缅甸的限制出入措施继续限制了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能够核实的案件数量。通过对核实案件和可信报告进行分析后发现，尽管政府取得了一些进展，但缅甸招募未成年儿童入伍的模式并未发生重大改变，而且尽管大多数儿童都是从其家中或所在村庄招募的，但仍存在从大街上、火车站或其他公共场所招募童工和孤身儿童的情况。招募的大多数儿童年龄在 15 至 17 岁之间，而且大多是在仰光省招募的。亲属(在缅甸服役的)、士兵(为了升职或出于其他动机)及其他中间人继续劝说或欺骗儿童加入缅甸。已离开部队的大多数受访儿童都说，征兵人员并不要求儿童的年龄或征兵时伪造儿童的年龄。可信的报告指出，除正式招募儿童加入缅甸外，缅甸还让儿童充当搬运工、从事修路、帮厨、种田等工作以及作为高级军官的助理。报告还证实，称之为“Pyi thu sit”的村民兵组织也招募和使用儿童。

107. 位于克伦邦 Pa'an 县的克伦民主佛教军的部队中仍有儿童。核对了涉及 3 名男孩的 3 个案件，他们年龄在 11 至 15 岁之间，分别是克伦民主佛教军 555 营和 907 营在 2010 年以前招募的。这些儿童 2010 年已经离开克伦民主佛教军，他们证实该武装团体中还有很多其他儿童。

108. 根据可靠信息，克钦邦独立军、克伦民族联盟/克伦民族解放军、和平委员会、克伦和平阵线、克伦民族进步党/克伦族军、南部掸邦军和佤邦联合军的部队中也有儿童。但由于政府设置了出入限制，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无法与这些团体取得联系或直接监测这些团体中是否有儿童。我的 2010 年报告(A/64/792-S/2010/181)附件一中列出的克伦民族人民解放阵线和缅甸民族民主同盟军/果敢军现已并入缅甸边防卫队(分别为第 1004 和第 1006 边防卫队)。脱离克伦民主佛教军的 1 个派系也已并入边防卫队。此外，2010 年核对了 1 个与克伦民族联盟/克伦民族解放军有关联的儿童案件。该名男孩报告称，他在该团体中从事行政工作，而且营地中还有 2 名男孩。

109. 在钦邦西北部 Tongzam 和 Tedim 的钦族阵线/钦族军中发现有穿军装的儿童。这违反了钦族阵线 2009 年 3 月 15 日发表的《承诺契约》，该团体在其中重申不招募 18 岁以下的任何人入伍，并强调致力于推动独立监督及根据安全理事会第 1612(2005)号决议制定有时限的行动计划。

110. 2010 年，若干媒体报道多名儿童在涉及缅甸、克伦民主佛教军、克伦民族解放军、克伦族军或 Mon Pyi Thit (村民兵组织)的小规模冲突中被杀或致残，或被地雷和未爆弹药炸死或炸残。1 个已经核实的案件是，2010 年 3 月 31 日，2 个未满 10 岁的男孩在克伦邦 Hlaingbwe 镇玩耍时意外引爆了 M-79 榴弹发射器的 1 个未爆炮弹。1 名男孩当即身亡，另 1 名男孩受重伤。缅甸、克伦民主佛教军和克伦民族解放军经常在该区域使用 M-79 榴弹发射器。另有多项指控称，2010 年冲突各方(报告的大多数案件涉及缅甸和克伦民主佛教军)直接以儿童为目标，造成儿童死亡和伤残。由于缅甸政府对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实行出入限制，因此该任务组无法核实这些案件。

111. 驻缅甸的联合国各机构和其他国际人道主义行为体接触该国多个区域包括儿童在内的弱势群体的渠道依然很有限。政府继续以安全考虑为主要理由，限制救援机构的国际(及本国)人员驻扎和前往该国多个地方。进入停火和非停火区域(包括混合行政地区)受到限制。

112. 媒体多次报道缅军和克伦民主佛教军袭击克伦邦的学校或医院。由于政府严格限制或禁止进入这一地区，因此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仅能核实报告的2起此类袭击。克伦邦 Nyunglebin 县 Ler Doh 镇的这2起袭击由缅军第362和367轻步兵营所为。2010年2月3日至8日间，这2个营造成大量民众流离失所，共计有531名学生的13所学校被放弃。在这些学校中，Kwee Lah 村 Thi Baw Tha 的1所高中和1个托儿所被毁。此外，向约3000人提供服务的 Thi Baw Tha 诊所被烧毁。由于在这一区域的出入严重受限，因此目前还不清楚截至本报告所述期间结束时村民是否能够返回家园。

113. 政府提供的文件表明，2010年1月至5月，43名缅军士兵因涉及非法招募儿童受到了警告、降职、削减薪金和津贴、严厉训斥及关押在军事和民事监狱等处分。与2009年国防部报告的仅有22名军事人员受到纪律处分相比，受处分人数大幅增加。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注意到对犯罪人进行制裁和处罚的措施大幅增加并对此表示欢迎，但同时依然认为，政府尚未认识到迫切需要将针对犯罪人(包括军人和平民)的纪律程序制度化。据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所知，还没有平民因协助或怂恿招募未成年人入伍而被刑事起诉。政府也未能采取措施将非国家武装团体招募和使用儿童定为犯罪行为。

114. 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以前曾报告取得了一项积极进展，即政府接受应允许被控擅离职守的未成年入伍者退伍并将他们从监狱释放的原则，原因是招募他们入伍本属非法。劳工组织报告称，迄今为止，已从监狱释放了7名被关押的此类未成年入伍者(2010年释放了1名)，这些人已离开部队，目前仍在继续谈判，以期再释放另外10名此类人员。遗憾的是，逮捕此类年轻“擅离职守者”的做法仍在继续，而且未采取积极措施查明这些被关押者的身份。取得的另一项积极进展是，政府接受了不能以儿童达到法定成年年龄为理由，视招其入伍、使其继续留在部队或之后对其处以擅离职守罪为合法行为的原则。

115. 2010年，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和其他儿童保护组织收到的有关招募未成年人入伍的报告明显增多。部分原因是政府和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成员在这一问题上不仅在国家层面，而且在地方层面开展了更有效的合作，地方官员的认识得到提高。地方官员在儿童保护机构及这些机构在当地的儿童保护伙伴方的支持下，在项目区制定了更广泛的儿童保护机制，因此项目区的报告数量也有所增加。

116. 2010年11月4日，政府颁布了《人民兵役法》，但据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所知，该法还未生效。《人民兵役法》规定，18至35岁的男子和18至27岁的女子都有服兵役的义务，服役期不超过24个月(特定的专业和技术人员类服役期为36个

月)。鉴于存在年龄核查这一系统性问题，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对于可能执行这一法律仍表示关切。缅甸政府还未签署《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

尼泊尔局势的发展

117. 尼泊尔联合共产党-毛主义(尼联共-毛主义)作为政党参与了 2008 年的制宪大会选举，之后因冲突导致的侵害儿童行为大幅减少。但主要在南部德赖平原一些县活动的武装分子谋求政治目的，而且常带有犯罪动机，这些团体继续对总体安全局势产生严重影响，并为儿童保护工作带来新风险，使儿童更易受到侵害。但由于德赖平原地区的局势变化不定，而且不同武装团体成立、分裂及消失的过程很快，因此无法确定一贯的侵犯模式，常常很难确定犯罪人。

118. 2010 年，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的记录显示，14 名儿童遭绑架，4 名儿童之后被杀。在这 14 起绑架事件中，12 起绑架索要赎金，另外 2 起事件动机不明。此外，该国不同地方的 20 名儿童被简易爆炸装置炸伤。但很难确定这些简易爆炸装置是以前冲突的遗留物还是武装分子新近放置的。

119. 由教育部、尼泊尔警察和武装警察部队牵头，儿基会支持开展的雷险教育方案使受影响最大的 25 个县的教师、尼泊尔警官以及武装警察接受了培训，了解了相关知识。约 500 000 名在校儿童和 25 000 名安保人员接受了有关避免地雷，更重要的是有关避免冲突遗留爆炸物风险的教育。在尼泊尔，冲突遗留爆炸物造成的人员伤亡超过地雷。和平与重建部内设立了 1 个地雷行动科，并已作为协调地雷行动举措的政府协调机构开始办公。

巴勒斯坦被占领土和以色列局势的发展

120. 在与武装冲突相关的事件中，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巴勒斯坦被占领土的 11 名巴勒斯坦儿童被杀，360 名儿童受伤(包括 342 名男孩，18 名女孩)。在受伤的 360 名儿童中，58 名儿童未满 12 岁，83%的儿童是在包括东耶路撒冷在内的西岸受伤，17%在加沙受伤。以色列安全部队造成 302 名儿童受伤，以色列定居者造成 40 名儿童受伤，未爆弹药造成 11 名儿童受伤，不明身份的犯罪人造成 2 名儿童受伤。此外，5 名儿童因武器和爆炸物使用不当而受伤，据称其中 1 起事件与巴勒斯坦武装团体间的派别战斗有关。2010 年没有以色列儿童因冲突被杀，但有 2 名儿童受伤，其中 1 名儿童受伤是 12 月 21 日 1 个身份不明的巴勒斯坦武装团体从加沙地带发射火箭弹造成的。

121. 各方表示严重关切的是，在以色列设置的所谓“加沙缓冲区”(包括自加沙防护栏起的约 300 米区域)被击伤的平民(包括儿童)人数日益增多。由于这一区域不是实际划定的，因此确切的界限不是很清楚，但人们都知道这是武装分子和以色列安全部队发生冲突的区域。2009 年 5 月，以色列军发表声明指出，进入该区域的任何个人都有生命危险。但巴勒斯坦人继续在防护栏附近的废弃定居点和工业区拾碎石和金属碎片卖钱补贴家用。2010 年，据称 40 名男孩和 4 名女孩

在缓冲区或缓冲区附近被以色列枪弹击中受伤。其中 26 名男孩(有些年仅 13 岁)在距离防护栏 800 米内拾碎石时被枪弹击中。从经过宣誓书面证词可以看出, 19 名儿童腿部受伤, 2 名儿童胳膊受伤, 1 名儿童头部受伤。

122. 据报告, 以色列安全部队连续 3 年将巴勒斯坦儿童作为人盾, 2010 年记录了发生在西岸的 3 起单独事件中的 3 个新案件。发生在纳布卢斯的 2 起单独事件是在搜查住宅时把 1 名 16 岁女孩和 1 名 13 岁男孩当作人盾, 而希布伦冲突期间以色列士兵面对不断投掷过来的石块, 强迫 1 名 14 岁男孩作为人盾走在前面。2010 年 3 月 11 日对此类案件进行了首次起诉, 两名士兵因在“铸铅行动”期间将 1 名男孩作为人盾而被起诉。以色列军事法庭 2010 年 10 月 3 日判处这两名士兵“行为不当”和“越权”, 将他们的职位从上士降为中士, 并判处他们入狱 3 个月, 缓期执行。迄今为止, 以色列安全部队为防止和惩罚将儿童作为人盾而采取的措施并未反映此类行为的严重性。

123. 截至 2010 年 12 月, 因为与冲突相关的指控, 以色列拘留或被以色列安全部队监禁的 12 至 17 岁的巴勒斯坦儿童为 213 人, 其中包括 1 名女孩。2010 年, 2 名巴勒斯坦儿童未经起诉或审判而被行政拘留, 其中 1 名男孩被拘留了 10 个多月。令人尤其担忧的是, 2010 年最后一个季度, 记录到东耶路撒冷 Silwan 社区发生的逮捕幼儿案件急剧增多。而且有关以色列士兵在 Silwan 巡逻期间, 以及在逮捕、在将儿童从东耶路撒冷移送至拘留和审讯期间暴力侵害和虐待儿童情况的报告也越来越多。根据以色列警察的数据, 2009 年 10 月至 2010 年 10 月期间为指控儿童在东耶路撒冷投掷石块而建立的刑事档案为 1 267 个。

124. 2010 年, 联合国及其伙伴方通过儿童的宣誓书面证词等方法记录了与以色列拘留的巴勒斯坦儿童待遇问题有关的 90 起虐待儿童案件。其中 24 名儿童不满 15 岁, 还有 2 名 10 岁儿童, 1 名 7 岁儿童。据报告, 其中超过 75 起案件涉及过度或超时绑缚双手、蒙住双眼; 据报告, 62 名儿童遭殴打, 据报告, 35 名儿童被要求长期保持同一姿势, 16 名儿童被单独禁闭。据报告, 3 起案件涉嫌对儿童的身体进行电击, 4 名儿童报告在审讯过程中受到电击威胁, 使他们在威逼下认罪。让人特别担忧的是, 记录的性暴力案件增多, 2010 年记录了 14 起此类案件(涉及 13 名男孩和 1 名女孩), 而 2009 年此类案件为 9 起(涉及 8 名男孩和 1 名女孩)。这些案件涉及性暴力行为威胁(13 起案件)和通过对生殖器使用电缆进行性侵犯的 1 起案件。报告和记录的此类虐待儿童的案件数居高不下表明以色列军事司法系统普遍存在虐待儿童情况。有证据表明, 一些儿童由于担心投诉会遭报复以及对申诉程序的效力持怀疑态度, 没有报告在被关押期间遭受虐待的情况。

125. 2010 年还报告和记录了 1 起巴勒斯坦预防安全部队虐待 1 名巴勒斯坦男孩的案件。该案件据称与涉及哈马斯的 1 起事件有关。巴勒斯坦预防安全部队为逼供对该名男孩进行了威胁和毒打。该名男孩没有机会与律师见面及在法庭上进行陈述, 在被单独关押了 8 天禁闭后获释。

126. 与 2009 年(9 起案件)相比, 2010 年以色列安全部队和定居者对学校和教育设施的袭击次数增多(达 20 起)。这些袭击导致学校遭破坏或教学中断, 使加沙和西岸儿童的安全受到威胁。大多数案件涉及进驻学校的以色列安全部队, 这些部队在进入学校之前开展了突袭、强迫进入以及搜捕行动, 包括对学生使用催泪弹。在另外 3 起事件中, 以色列安全部队进行了空袭和炮轰, 尽管学校不是这几起事件的直接目标, 但空袭和炮轰却导致加沙的 4 所学校受损。2010 年, 巴勒斯坦学生无法上学、安全受到以色列安全部队威胁的事件数增多。2010 年的记录显示, 西岸发生了 36 起此类事件, 据称涉及以色列当局和定居者采取的各项安全措施, 诸如关闭道路搜查、在检查站进行骚扰或袭击等。另一些情况是儿童遭到定居者的暴力侵害, 因为以色列当局并未向西岸, 特别是希伯伦曾发生过暴力的定居点和前哨附近经过的儿童提供保护性的军事护送。在此方面, 我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 2009 年 2 月提出对以色列定居者 2008 年袭击前往希伯伦城外的 Al-Tuwani 学校的学龄儿童一事进行调查, 但以色列当局还未对此作出回应。此外, 以色列当局也未能解决定居者暴力侵害巴勒斯坦儿童这个更广泛的问题。此外, 封锁加沙地带也对加沙教育的可供性、可获得性及质量产生了影响。虽然联合国近东巴勒斯坦难民救济和工程处(近东救济工程处)在某些限制取消后开始建设 20 所新学校, 使情况有所改善, 但近东救济工程处无法向一些巴勒斯坦难民儿童提供教育, 因为重建在“铸铅行动”期间被摧毁或损坏的学校所需的建筑材料进口受到限制, 校舍不足。因此, 这些儿童只能到巴勒斯坦权力机构的学校上学。

127. 2010 年, 巴勒斯坦武装团体对 8 起与接受教育有关的事件负责, 其中包括 2 起袭击近东救济工程处位于加沙的夏令营事件, 1 起事件是向以色列发射火箭弹, 火箭弹落在阿什克伦的一所幼儿园附近。尤其让人担忧的是, 蒙面袭击者 5 月份袭击了近东救济工程处位于加沙的夏令营。目前还没有哪一团体对这一事件负责, 但袭击和恐吓近东救济工程处官员显然是为了对参加这些夏令营的 25 万男孩女孩产生负面影响。

128. 2010 年 6 月 20 日, 以色列安全内阁宣布取消对加沙的封锁, 特别是取消对民用商品和人道主义援助准入的封锁。虽然这一决定在某种程度上改善了建筑材料的输入, 但是与加沙人民的人道主义需求相比, 可输入的数量仅仅是杯水车薪。加沙的保健系统同样严重缺乏适当的设备和器械。因此, 病人必须到加沙之外的地方接受治疗。2010 年 1 月至 11 月, 3 851 名儿童申请到加沙之外的地方就医, 3 546 份申请获批, 占 92%, 294 份申请的处理推后, 11 份申请被拒。推迟和拒绝处理申请对于等待紧急治疗的小病人来说都意味着生命危险。2010 年, 4 名不到 3 岁的儿童在等待到加沙以外地方就医的适当许可过程中死亡。

129. 强迫流离失所继续影响成百上千巴勒斯坦人的生活。2010 年西岸(包括 C 区和东耶路撒冷)拆毁了超过 431 所巴勒斯坦建筑, 其中包括 137 所居民住宅, 造成至少 594 人无家可归, 其中包括 299 名儿童。

索马里局势的发展

130. 有越来越多的证据表明，索马里中部和南部在广泛和有系统地招募儿童，而且反政府分子，特别是青年党、包括新合并的伊斯兰党招募儿童的模式更为激进。当地合作伙伴一直报告青年党特别是在学校广泛地强制性招募儿童。据军方人士透露，青年党 2010 年绑架了估计有 2 000 名儿童，在索马里南部的不同营地接受军事训练。据报告，在摩加迪沙，越来越多的这些儿童被叛乱团体用于对抗政府和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部队，结果，这些儿童中有多人被武装部队或其他武装团体杀害、伤害或抓获。此外，尽管招募女孩情况罕见，且往往不被社会接受，但有记载显示，有女孩为武装团体工作，特别是从事做饭和清洁。还让女孩运输雷管，提供后勤支持和搜集情报。据报告，女孩也越来越多地被招募与战斗人员结婚。10 月，青年党在贝莱德文处决了两名少女，他们指控这两名少女为过渡联邦政府从事间谍活动。

131. 尽管官方政策规定不准把儿童招入其国家安全部队，但据报告，儿童继续与过渡联邦政府及其同盟民兵、包括先知的信徒有关联，2010 年记录到 40 起案例。确保没有儿童实际上被招募或利用仍然是一个挑战，特别是把同盟民兵并入过渡联邦政府武装部队时做到这一点有难度。虽然据报告摩加迪沙过渡联邦政府在实施一些审查程序，以确保不招募儿童，但仍然存在各种问题，且评估年龄的严格审查程序至今只适用于那些在索马里境外受训的新兵。过渡联邦政府在索马里境内正在训练的新兵和并入政府部队的同盟民兵团体的兵员不受制于同样严格的审查标准和程序。联合国仍然高度关切该领域缺乏进展的现状。过渡联邦政府尚未签署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

132. 有报告说，存在政府/非索特派团部队在前线抓获儿童以及儿童叛逃的情况，其中许多人是从摩加迪沙以外地区被招募来为武装叛乱团体战斗的。这些孩子叛逃或自己复员后在摩加迪沙独自一人，没有任何家庭或家族的支持，容易受到报复且被重新招募。在目前情况下，难以追查家人下落和与家人团聚，若他们来自反叛团体控制的地区，则儿童及其家人的人身保障可能会受到更大的威胁。联合国最近与非索特派团开展讨论以解决这个问题，包括通过制订标准作业程序，以确保依照有关的国际标准处理这些案件。过渡联邦政府还表示，须采取紧急措施和制订方案，以解决叛逃儿童问题。

133. 对儿童关押在摩加迪沙中央监狱一事的关切日益增加。例如，据报告，7 月和 10 月间，7 名男孩因各种指控被拘留，其中包括与青年党有关联。此外，在下谢贝利和马尔卡，两名男孩因拒绝加入青年党部队被关押。

134. 据报道，2010 年，由于非索特派团支持的过渡联邦政府部队和武装叛乱分子(主要是摩加迪沙及其周围的青年党和伊斯兰党)之间发生战斗交火或发射迫击炮，共 222 名儿童被打死，592 人受伤或致残。然而，根据红十字国际委员会提供的情况，儿童伤亡人数估计要高得多。2010 年，基萨内和梅迪纳医院(这是

摩加迪沙的两个主要转诊医院)接纳了 6 000 多名病人(2009 年为 5 000 人, 2008 年为 2 800 人), 其中约 40%是妇女和儿童。特别值得关注的是, 由于在人口密集的地区使用爆炸性武器, 最近被打死或受伤的平民人数增加, 其中有许多儿童。

135. 较之 2009 年(128 起), 索马里中南部、索马里兰和邦特兰 2010 年记录的儿童遭受性暴力案件数量大幅增加(462 起), 其中大部分是在索马里兰和邦特兰境内流离失所者定居点发生的。在索马里中南部, 主要是部族民兵实施侵害行为。持续的战事使妇女和儿童更易遭受性暴力侵害, 其原因是人们流离失所、生活无着、法治崩溃、涌现出为非正式地方当局服务的独立民兵, 其大多与青年党有关联。处境最危险的是露宿街头和居住在开放式无保护的境内流离失所者安置点的妇女和女孩, 比如在博萨索、加尔卡约、哈尔格萨和沿阿夫戈耶走廊的安置点。此外, 10 月收到的指控称, 青年党战斗人员经常强迫女孩早婚。过渡联邦政府犯下的两起案件也被记录在案。

136. 青年党和其他民兵团体越来越多地把目标瞄准学校、教育机构、教师和学生, 开展招募活动且在冲突时利用被招募者。据报告, 6 月, 青年党命令下谢贝利的教师和学校管理人员放出三百多名学生受训, 否则他们将受到惩罚。在索马里中南部, 仅 5 月就有约 52 所学校因民兵团体的要求不断增加而暂停运作和活动。此外, 由于摩加迪沙武装叛乱分子和过渡联邦政府部队之间的冲突, 一些学校被关闭、受到破坏和摧毁, 还有学生被杀和受伤。

137. 由于整个 2010 年冲突激化, 人道主义和安全局势进一步恶化,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估计, 索马里南部获得援助组织援助的机会降低达到 2006 年以来的最低点。联合国的工作环境极其受限, 因为除机场周围和非索特派团支持的过渡联邦政府控制的地区外, 仍无法进入摩加迪沙, 而该国许多南部和中部地区仍不让联合国本国工作人员进入。2010 年, 七个国际非政府组织和一个联合国机构被逐出索马里中南部地区。另外, 下朱巴地区 12 个国际非政府组织在青年党袭击其场所后于 8 月份暂停活动, 影响到约 130 000 名需要人道主义援助者, 尤其是儿童。当地索马里非政府组织迄今能够继续工作, 没有发生重大的工作中断情况, 尽管工作条件日益艰难。

138. 我在 2010 年公布的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的年度报告(A/64/742-S/2010/181)中提出的关切事项是, 据称从肯尼亚东北省招募肯尼亚索马里青年男子和男孩, 还在肯尼亚招募达达布难民营的索马里难民, 与过渡联邦政府在索马里并肩作战。联合国和其他外交使团向肯尼亚政府最高层提出了这一关切事项。因此, 政府通过其行政和国家安全部门联合委员会与国防和对外关系委员会, 于 2009 年 11 月对肯尼亚加里萨、达达布和沃伊进行了实地调查访问。联合国消息来源证实, 开展了审查工作, 任何人在招募时若无法证明年过 18 岁则被退回家。实况调查团的报告于 2010 年 10 月 6 日提交给肯尼亚议会。报告突出表明, 由于东北部地区贫困程度和失业率高, 青年男子和男孩容易加入这些团体。此外, 代理

外交部长在我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 2010 年 11 月访问肯尼亚和索马里期间与其会晤，其重申了政府的承诺，即，将与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难民署）一道，在边境和难民营及其周围实施必要的保护和警卫，以防止再次发生此类活动。令人满意的是，肯尼亚政府保持警惕，立即采取行动调查有关招募未成年人的指控。

139. 与海盗行为有关联的儿童仍关押在邦特兰监狱。年内，10 名被定罪的孩子在博萨索上诉法院推翻对其的判决后获释。截至 12 月，有 3 个孩子被关押受审。

苏丹局势的发展

140. 2010 年记录在案的招募和利用儿童案件数量较之 2009 年相比有所下降，然而，由于没有安全保障和担心报复，加之无法进入非政府控制地区以及政府规定的行动限制，准确的数据收集工作继续受到严重阻碍。此外，由于难以记录新的分裂团体，指挥线不明，各团体流动性很大，且政府部队与武装团体特别是在 2010 年最后一个季度再次发生冲突，也导致出现漏报。尽管有这些挑战，但已证实有 113 名儿童被以下武装部队和团体招募：自由派和改革武装运动（从正义与平等运动和苏丹解放军/阿卜杜勒·瓦希德派分裂出来的团体）、边境情报部队、乍得武装反对集团、社区警务部队、警察部队、民防军、苏丹解放军/Abu Gasim 派、苏丹解放军/历史领袖派（苏丹解放军/阿卜杜勒·瓦希德派分裂团体）、苏丹解放军/阿卜杜勒·瓦希德派、苏丹武装部队以及不知名的武装团体。此外，联合国收到了几个武装团体在北达尔富尔和南达尔富尔招募和利用 150 多名儿童的可信指控，其中包括苏丹解放军/明尼·明纳维派、苏丹解放军/阿卜杜勒·瓦希德派、苏丹解放军/历史领袖派、正义与平等运动、中央后备警察、边境情报部队和乍得武装反对派集团。对这些案件的核查工作正在进行之中。

141. 在达尔富尔的三个州，绑架儿童的指控大幅下降，2010 年记录在案的案例较少。然而，对乍得武装反对集团、正义与平等运动和身份不明的武装人员进入乍得和达尔富尔越境强制性招募儿童的指控不断。达尔富尔混合行动还记录了在达尔富尔非边境地区的绑架案件，其中包括一个女孩在北达尔富尔和三个男孩在南达尔富尔被绑架。

142. 注意到，2010 年，儿童继续与苏丹人民解放军驻 Duar（联合州）第 4 师、驻 Wunyik（北加扎勒河州）第 3 师、驻 Mapel（西加扎勒河州）第 5 师、驻上尼罗州第 7 师、驻东部和中部赤道州第 2 师和驻琼莱第 8 师的队伍有关联。此外，还证实了苏丹人民解放军积极招募儿童的 42 起案件。一直难以确定与苏丹人民解放军有关联的儿童的确切数字，因为儿童与苏丹人民解放军部队在整个苏丹南部不断移动。此外，在过渡地区，7 月份核实有 220 名儿童与青尼罗州苏丹人民解放军有关联，已对他们进行复员登记，还证实苏丹人民解放军 11 月在 Jaw（南科尔多凡州）招募 8 名男孩。有关方面认为南科尔多凡苏丹解放军队伍中还有更多的儿童，尽管不准进入和地方当局施加的限制使得证实或核实有关指控困难重重。

另外，联合整编部队(苏丹人民解放军和苏丹武装部队)在瓦乌(西加扎勒河州)招募了 25 名男孩。

143. 2010 年琼莱州和两赤道州部落间冲突继续造成儿童死伤和绑架事件，共 10 名儿童(包括 4 名女孩)被打死，2 名受伤，138 名(包括 38 名女孩)被绑架。据报告，在穆尔勒族和娄-努尔的一系列冲突期间，两族被绑架儿童总数高达 140 人。据报告，在某些地区，父母带着孩子进入山中，力图保护他们的孩子不被绑架。许多孩子仍在绑架者手中。在确保释放这些儿童方面进展甚微，这已越来越多地与各团体之间政治谈判的结果联系在一起。

144. 这一年在达尔富尔有 6 名儿童死于枪击、手榴弹或炸弹袭击，一人受伤。这是身着制服或身份不明的袭击者所为。无法确定在政府空中攻击、武装团体之间的地面战或种族冲突中伤亡儿童的确切数字，原因是受到限制不能进入受影响地区，且进入受影响地区的机会有限。还令人关切的是，2010 年死于未爆弹药儿童(8 例)和因未爆弹药受伤儿童(19 例)的人数有所增加。

145. 经核实的报告称，苏丹人民解放军在苏丹南部 10 个牲畜棚强迫平民解除武装时体罚和虐待儿童。解除平民武装工作是苏丹南部政府政策的一部分，旨在苏丹南部为各社区和平共处创造有利的环境。在一起事件中，约 250 名 10 至 17 岁儿童与成人分开，受到恐吓和殴打，旨在获取其社区武器储藏位置的信息。

146. 2010 年，记录在案了 22 起对儿童的性暴力案件，被认为是达尔富尔的军队、警察人员、各武装团体派系和民兵所为。正如我去年的报告(A/64/742-S/2010/181)所述，大多数情况下，受害者和证人提供的关于被控肇事者身份的资料很少，而制服本身并不总能证明被控犯罪者的从属关系。监测和报告这种侵害仍然是一个挑战，因为受害者及其家人和社区由于害怕报复或羞辱往往不愿举报。苏丹政府声称，这种情况已有所改善，且作为正当法律程序的一部分已采取措施解决关切问题。鼓励政府继续这方面的努力，确保武装团体也采取打击性暴力的预防行动。

147. 这一年，报告的苏丹人民解放军在苏丹南部对女孩的性暴力和强奸案件大量增加。有两起特别令人不安的事件，2 月在苏丹人民解放军和社区在 Palal 和通季(瓦拉布州)发生的武装冲突期间，苏丹人民解放军士兵强奸和性侵犯了 10 名女孩；6 月和 7 月在上尼罗州有 23 名女孩被强奸。在南科尔多凡、阿卜耶伊和青尼罗州监测性暴力案件仍然是一个挑战，因为大多数侵害行为往往没有通报给执法或司法当局。不过，根据南科尔多凡州 El Buram 地区专员提供的情况，当地社区日益抱怨苏丹武装部队士兵对妇女和少女的性暴力和骚扰，联合国尚未能核实这一情况。

148. 安全局势紧张和 2010 年底再次发生冲突、袭击联合国人员和资产以及政府实施的限制仍在影响对儿童的人道主义援助。2010 年间，人道主义行为体仍然难以或根本无法进入达尔富尔许多地区。2010 年初武装团体与政府部队在杰贝尔

马拉之间的战斗造成包括儿童在内的约 100 000 名平民流离失所，并导致 2 月中止了人道主义活动。虽然 2010 年 8 月和 9 月允许部分准入以提供基本的保健和营养品，但这并未导致在这一地区完全恢复人道主义援助。例如，预防小儿麻痹症运动和加速儿童免疫接种运动的各项活动因不许进入而受到严重阻碍。

149. 在整个报告所述期间，除几起孤立事件外，人道主义行为体很大程度上在苏丹南部可不受限制地出入。然而，由于上帝抵抗军多次袭击造成的普遍不安全情况，西赤道州的出入情况受到了限制。关于过渡地区，难以进入前西科尔多凡州的北部地区，原因是苏丹武装部队及国家情报和安全部门的限制，其声称它在停火区以外，因此，超出了联苏特派团的授权。这些限制阻碍了对该地区涉嫌招募和利用儿童活动的监测。

150. 2010 年 9 月，尼亚拉特别法院审判了 11 名嫌犯，据称其与正义与平等运动有牵连，还被控在南达尔富尔 Sanyi Afundu 袭击了苏丹政府车队。其中有 5 名被告宣称其年龄为 15 至 17 岁之间。然而，根据苏丹医务当局的意见，法院认定只有一人是儿童(16 岁)，根据 2010 年《儿童法》第 69 条判处其接受“少年犯改造”。同一医务当局反对其余四人提出的年龄，认为他们的年龄为 18 至 21 岁之间。随后，法官判处所有四人死刑，与其他五名成年被告一起绞死。苏丹政府重申，将向被告提供所有必要的法律补救办法。联合国呼吁苏丹政府根据国家法律和适用的国际法，延缓执行死刑判决，复审这些案件，并采取一切必要措施保护被控的儿童兵免受死刑。正义与平等运动应停止招募和使用儿童并置儿童于险境的做法。

B. 关于在未列入安全理事会议程的局势、或其他有关局势中严重侵害儿童行为的资料

哥伦比亚局势的发展

151. 哥伦比亚人道主义局势十分复杂，是长期冲突的后果，因结构性贫困，不平等及武装团体与包括毒品生产和贩运、勒索和绑架等非法活动之间的联系，该国的局势更加恶化。哥伦比亚政府虽然取得重大进展，削弱了武装团体，特别是在军事上，但安全和保护人权方面的挑战仍然严峻。2010 年，阿劳卡、考卡、科尔多瓦、梅塔、纳里尼奥、北桑塔德等省的冲突加剧，特别影响到儿童。非洲裔和土著社区人员特别容易受到伤害。冲突的另一个主要后果是，人口继续流离失所；据政府官方资料，截至 2010 年 9 月，又有 61 047 人在国内流离失所，其中 30 488 人是儿童(15 644 名男孩，14 844 名女孩)。非政府人士估计，国内流离失所者人数更多。

152. 2010 年 7 月，哥伦比亚国家经济和社会政策理事会公布了一份文件，旨在协调政府战略，防止武装团体招募和使用儿童。政府的方案和活动，诸如“保护从非法武装团体退出的儿童和青少年”，排雷行动方案和机构间预防招募委员会，

都继续在新政府领导下开展工作。此外，政府启动了一个进程，积极寻找非正式脱离武装团体的儿童，为他们提供必要的保护，并为其提供与根据“正义与和平法”（第 975 号法）复员人员相同的待遇。此外，“受害者法”中特别规定保护儿童和青少年，目前正在议会中审议。虽然哥伦比亚政府取得了进展，但是打击严重侵害行为的有罪不罚现象仍然是极为重要的挑战。

153. 在本报告所述期内，哥伦比亚武装团体继续广泛和有系统地招募和使用儿童。虽然这一非法现象的实际规模和范围仍不为人知，2010 年，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收到的信息表明，在哥伦比亚 32 个省份中，19 个省存在招募儿童现象。此外，监察员设立的预警系统负责监察和提请注意侵犯包括儿童在内的平民人权的迫在眉睫的风险，在 19 个省份发现 43 种危险情况，包括与招募儿童有关的风险。

154. 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人民军和民族解放军继续招募和使用儿童，包括让他们直接参加针对政府部队的敌对行动。今年 2 月，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人民军在安蒂奥基亚社区召开会议，数点该省农村地区儿童人数。该团体还宣布，八岁以上儿童将被招募。在一起使用儿童的典型事例中，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人民军让一名儿童用炸药攻击一个警察局。炸药被绑在儿童身上，当他走近警察局即时引爆，他当即死亡。

155. 此外，根据监察员办公室的资料，2010 年，武装团体黑鹰、哥伦比亚人民反恐革命军、Los Rastrojos、Los Paisas 和 Los Urabeños 继续招募和使用儿童。监察员办公室还在科尔多瓦省和乔科省发现使用儿童侦查情报和对其进行性剥削的情况。这些团体是在准军事团体哥伦比亚联合自卫军解散后出现的，其动机、结构和运作方式各不相同。虽然许多此类团体从事普通犯罪活动，其他团体的运作则类似于前准军事组织。某些团体有军事结构和指挥系统，行使领土控制，开展军事类型的作战行动。其中一些团体已经证明自己有应变能力，在某些情况下可联合行动。政府认为所有这些团体都是犯罪团伙。

156. 国家武装部队继续利用儿童收集情报，这违反了“儿童和青少年法”（第 1098 号法）和国防部指示。在某些情况下，离开了非法武装团体的儿童受到安全部队成员的询问，以便从他们那里搜集有关武装团体的情报。在这些儿童中，有些儿童长时间被部队关押，超过法律允许的时限，而非将其移交给儿童保护人员。5 月号 6 月期间，在考卡山谷，海军陆战队成员通过儿童收集该地区游击队的信息。8 月，在乔科省，据称，国民军人员询问 13 至 16 岁的四名儿童（他们刚离开民族解放军）以求获得军事情报。国家武装部队继续在军民活动中利用儿童。例如，9 月，在考卡山谷的土著儿童参加了军民活动，与心理作战队士兵互动。在受冲突影响进行这些活动可能危及儿童安全，使其受到武装团体成员的报复。

157. 2010 年，儿童是武装团体肆意攻击的受害者，或是非法武装团伙之间交火，或是武装团体与国家全部队交火的受害者。有儿童在战斗中死亡的消息。此外，

根据官方消息，2010年1月至11月期间，两名女孩和16名男孩被地雷炸伤。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核实，同一时期内，仅在安蒂奥基亚和阿劳卡两省，就有11名儿童死伤。

158. 这一年，政府视为犯罪团伙的武装团体进行大屠杀，包括杀害儿童。1月至11月，据报科尔多瓦出现十次大屠杀。受害者中，有9名13至17岁的儿童。这些暴行是Las Rastrojos等团体成员所为。Las Rastrojos还在2010年4月在科尔多瓦省杀死2名男孩和1名女孩，并在考卡省杀死一家五口，包括2岁和8岁的两名儿童。这种暴力已导致民众，包括妇女和儿童被迫流离失所。

159. 2010年依然存在涉及儿童的法外处决，尽管政府绝不容忍侵犯人权，国防部也推出了措施。至于儿童在武装冲突期间被强迫失踪的案件，目前尚无法确定总人数，因为官方的失踪者人数不按年龄分列。

160. 特别令人关注的是，武装团体对被招募女童的严重性暴力行为。这种现象远远报道不足并被忽视。被武装团体招募或与其有联系的女孩，都要从小与成年人发生性关系，如果怀孕，就被迫打胎。她们还被迫使用避孕方法，但这些方法往往不当并有损身体健康。另外，正义与和平机构间委员会表示，2006年至2010年12月期间，在正义与和平法框架内记录了677个哥伦比亚联合自卫军前成员所犯的基于性别的暴力案件，包括对儿童的暴力案件。但是，但是在后续调查和定罪方面没有取得进展。

161. 还收到有关武装部队成员强奸儿童和涉及儿童的其他性暴力案件。所有受害人都是女孩，其中包括年仅两岁的女童。然而，仍然很难取得关于对儿童性暴力行为的资料，因为许多受害者没有报告，害怕肇事者报复，或再次受害。缺少充足的机构反应，不信任司法行政，以及缺乏护理和投诉程序信息，也造成案件资料极少的现象。

162. 仍然继续严重关切国家安全部队占据安蒂奥基亚、阿劳卡、考卡、科尔多瓦和北桑塔德省学校的行为。国家安全部队驻扎在校内或学校附近，增加了武装团体袭击的风险，危及儿童和教师的生命。

163. 也有报道称，武装团体占据学校。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的敌对行动，埋设杀伤人员地雷和爆炸物，毁坏了学校。武装团体还以学校和学生为招募目标，将招募的学生投入冲突。

164. 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表示，由于冲突各方限制人道主义准入，严重损害了人道主义援助的运送，特别影响到儿童。几个地区人口的行动受到严格限制，因为武装团体和国家武装部队出现武装对抗，设立检查站，从而限制了民众获得基本食品、医疗保健、教育和其他基本服务。人道主义行为体接触这些民众的机会也受到了严重阻碍。特别受影响的地区包括安蒂奥基亚、阿劳卡、考卡、卡塔塔、瓜维亚雷、乌伊拉、梅塔、纳里尼奥和北桑塔德省。

印度局势的发展

165. 联合国收到关于毛派武装团体(也称纳萨尔派)招募和使用儿童,特别是在切蒂斯格尔邦部分县区招募和使用儿童的报告。印度保护儿童权利全国委员会注意到没有可靠的数据可以确定受影响的儿童人数,但该委员会在其 2010 年 3 月的政策文件中指出,纳萨尔派和 Salwa Judum 团体招募和使用儿童。该委员会还报告说,暴力的直接结果是杀害和残害儿童。委员会还强调指出,学校已成为纳萨尔派分子的破坏目标。另外,安全部队占据学校一事,在我上一次年度报告(A/64/742-S/2010/181)中也有所报告。2010 年 11 月 18 日,最高法院对安全部队继续占据切蒂斯格尔邦学校表示极为不满。2011 年 1 月 18 日,最高法院命令切蒂斯格尔邦政府在 4 个月内,从所有学校撤出安全部队。

166. 印度政府强烈谴责纳萨尔派的行为。政府与有关邦政府当局一道,采取了具体行动,包括提高认识方案,根据普及小学教育方案在所有乡村建立新学校和贫民学校,以及加强各个地区的综合儿童发展计划和学前教育中心。11 月,印度政府推行一项示范计划(Bal Bandhu 计划),保护受纳萨尔派影响地区儿童的权利,计划将由印度保护儿童权利全国委员会在安得拉邦、阿萨姆邦、比哈尔邦、恰蒂斯加尔邦和马哈拉施特拉邦 10 个县实施。该计划包括保护、保健、营养、卫生、教育和安全组成部分。政府也开始努力,为受影响地区提供发展服务,如为受纳萨尔派影响的 60 个县提供一体化行动计划。计划旨在未来三年在地区基层机构开展治理改革和权力下放。

巴基斯坦局势的发展

167. 2010 年,与塔利班或基地组织包括塔利班运动有关联或受其影响的武装团体继续攻击巴基斯坦政府机构和平民,而且攻击升级,超越了俾路支省和开伯尔巴图克瓦省及联邦直辖部落地区,扩大到几个主要城市中心。教派暴力也在继续,武装团体,其中包括塔利班和拉什卡-金格维这两个团体,主要针对什叶派礼拜人群和清真寺开展攻击。这些武装团体利用儿童进行自杀性袭击。政府报告,在 2011 年 1 月 25 日的一次事件中,一个十几岁的自杀式袭击者在拉合尔什叶派礼拜人群附近开展袭击,炸死自己和 9 人,并炸伤 50 人,其中包括几名儿童。在 2011 年 2 月 10 日另一起事件中,一名男孩身着校服,在西北部马尔丹镇巴基斯坦军队招募中心引爆了身上的炸药,炸死自己和 20 名学员。塔利班声称对这些爆炸事件负责。此外,据可靠消息,2010 年全国各地越来越多的儿童被武装团体绑架。

168. 与阿富汗持续不断的冲突有关的跨界招募也影响到儿童。虽然联合国没有在巴基斯坦进行系统的监测,但在阿富汗的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记录并核实了武装团体、包括塔利班在巴基斯坦招募训练阿富汗儿童的案件。马拉根德的 Sabaoon 学院继续向在斯瓦特山谷被塔利班和其他非国家武装团体招募、由巴基斯坦武装部队拘押的 150 名儿童提供支持,帮助他们康复和重返社会。

169. 虽然没有关于儿童死伤的官方数字，但在 2010 年，儿童是肆意攻击、包括自杀炸弹袭击的受害者。在媒体报道的两个单独的事件中，在 2010 年 11 月对一座什叶派清真寺的炸弹袭击中有儿童伤亡；2010 年 9 月，在对俾路支奎达的什叶派礼拜人群的袭击中，也有儿童伤亡。据说，Lashkar-e-Jhangvi 声称对后一事件负责。

170. 2010 年仍然有联邦直辖部落地区遭受无人机袭击的报告，但没有在这些袭击中儿童死伤人数的数据。一般而言，平民死亡人数有高度争议。联合国无法访问这些地点，进行任何独立核实。

171. 地雷、未爆弹药和简易爆炸装置造成的平民伤亡已经成为巴基斯坦 2010 年的严重关切问题。在据报告发生的 268 起事件，有 31 名儿童被炸伤。所报告的事件多数发生在开伯尔巴图克瓦或联邦直辖部落地区，其余的发生在俾路支。

172. 这一年，学校仍然是武装团体、包括塔利班炸弹袭击目标，这些团体反对世俗教育和女童教育。在开伯尔巴图克瓦省的 Malakand，省教育部长表示，273 所学校被炸弹摧毁，367 所学校被炸弹破坏。在其他受影响省份，另有 70 所学校被炸毁或破坏。在 2010 年 2 月的一次袭击中，一个简易爆炸装置针对一辆装载巴基斯坦士兵前往开伯尔巴图克瓦省 Koto 女子高中开学典礼的卡车。炸药在学校附近引爆，摧毁了学校，炸死 3 名女生，炸伤 63 人。据报道，塔利班运动声称对此负责。

173. 2010 年省议会批准了开伯尔巴图克瓦省的儿童保护和福利条例，其宗旨是力求拟定法律规定，保护儿童不受虐待、剥削、招募或遭受其他类型的权利侵犯。巴基斯坦政府尚未批准《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

菲律宾局势的发展

174. 记录在案的 2010 年武装团体招募和使用儿童案例(24 名儿童)与 2009 年(6 名儿童)相比，有所增加。在记录在案的摩洛伊斯兰解放阵线的 7 起事件中，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能够核实 4 起事件，涉及 8 名儿童携带自动武器，在棉兰老岛中部地区承担摩洛伊斯兰解放阵线的军事职能。棉兰老岛省一名 15 岁儿童兵的证言证实，儿童、包括女童，正接受摩洛伊斯兰解放阵线的训练。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还继续收到可靠报告，表明与新人民军有关的儿童向警察和菲律宾武装部队投降。据苏禄和巴西兰岛的阿布沙耶夫组织被俘人员报告，该组织队伍中有儿童存在；不过出于安全原因，这些指控无法证实。工作组核实了，北哥打巴托一个称之为黑色战士的武装团体招募儿童的两起案件。这些在参与了一系列攻击，包括法外处决之后，这些儿童向警方自首，并详细讲述了该组织的活动。黑色战士的一些成员是前新人民军战斗人员。该团体在北哥打巴托省开展行动，有时在行动中增援政府安全部队。

175. 报告显示，在地方各级，菲律宾武装部队成员继续出于军事目的使用儿童。观察到的一个共同模式是，利用儿童从事反叛乱行动，往往是在偏远地区追踪新人民军叛乱人员。反叛乱战略“Oplan Bantay Laya”（自由行动）允许并鼓励士

兵为军事目与平民接触，其中包括儿童，让他们担任线人，向导和搬运工。2010年，核实了三宗案件，涉及13岁、15岁和16岁的男童。同样，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记录了许多指控准军事团体招募和使用儿童的案情，特别是地区民兵队；据报道，地区民兵队强迫儿童入伍。地区民兵队成员是从当地社区招募的，其军事行动只限于组建的市镇。他们都受菲律宾武装部队的指挥，但监督不足。

176. 菲律宾武装部队继续拘留儿童。据报道，被拘押的儿童受到身体虐待，在极端胁迫下受审讯，遭受虐待和无异于酷刑的行为，要其说出叛乱分子的情报。核实了4宗案件，涉及4名女孩和1名男孩；涉案部队包括菲律宾陆军第11、第34、第25、第54步兵营。这些事件也导致了家庭的背井离乡，以防给当作新人民军人员。

177. 虽然在2010年菲律宾武装部队与摩洛伊斯兰解放阵线之间的武装对峙有所减少，但与其他非国家行为者的战事保持相对不变。2010年，记录的儿童伤亡人数增加：据报38名儿童被打死，其中有8名女孩；40名儿童被打残，包括16名女孩；2009年，12名儿童被打死，40名受伤。其中，经核实的事件牵连到新人民军、菲律宾武装部队和当地政客的私人民兵。没有查明13起杀人和10起致残事件的肇事者。

178. 2010年，对学校 and 医院及其人员的袭击呈上升趋势。这可能部分归因于在5月和10月的选举期间，学校被用作投票站。这一年记录到41起事件，2009年则发生10起。其中，14起是菲律宾武装部队所为，4起是新人民军所为，1起为摩洛伊斯兰解放阵线所为，2起是阿布沙耶夫组织所为，6起是当地政客的私人民兵所为，14起为不明肇事者所为。学校已经成为简易爆炸装置和焚烧的目标。此外，教师也越来越多地成为袭击目标，据报道，11名教师在此期间丧生。

179. 2010年，菲律宾武装部队和地区民兵队占据学校的情况呈上升趋势，他们违反了国家禁止这种做法的立法。在全国各边远社区，菲律宾武装部队和地区民兵队一直使用运作中的公立学校建筑作为军营和指挥中心，包括储存武器弹药。在某些情况下，看到士兵们接近儿童，询问儿童，让儿童玩弄武器。

泰国南部边境各府局势的发展

180. 2010年，虽然无法获得南部边境各府动乱和暴力导致儿童伤亡的确切数字，但是这方面的报告依然是一个令人关切的问题。根据收到的资料，许多儿童死伤是公共场所的爆炸装置或身份不明武装人员的滥杀滥伤造成的。此种情况包括边远的南方各府(也拉府、北大年府、那拉提瓦府)和宋卡府的一部分。

181. 2010年，报告的攻击学校事件为5起，与前两年相比有所下降。同样，2010年记录到的对学生和教师的攻击也减少了(12名教师和教育人员死亡，6人受伤；2名学生死亡，5人受伤)。泰国政府表示，主要原因是政府实施了保安措施，包括为儿童和学校教师上下学提供保护，及当地社区的合作。这些努力旨在加强当地团结，让学校校长、宗教教师、政府官员和学生共享信息，以及提高公众的认识，促使他们了解对学生和教师犯这种罪行的法律后果。

182. 联合国收到的信息指称，有儿童参与非国家武装团体和村防卫志愿者组织(Chor Ror Bor)的活动。不过，联合国在泰国的国家工作队已通知我的特别代表，根据其在该地区的活动，它无法监测、报告或核实这些指控。泰王国政府于 2009 年 11 月向南方边境各府府尹发出禁止招募 18 岁以下儿童的明确指令，泰王国政府指出，没有儿童参加村防卫志愿者组织。

183. 泰王国政府表示，我以前的报告中曾提到有指控说，警察和军队审讯中心拘留涉嫌参与武装团体的儿童，这些问题已经解决。据泰王国政府表示，儿童犯罪嫌疑人是根据法院的命令被关押在审讯中心，并且审讯也符合国际标准。政府还说，2009 年以来这些中心没有拘留任何儿童，不过在泰国的联合国机构虽然视察了这些中心，仍无法核实这些说法。2010 年 12 月 28 日，内阁在系统审查紧急状态法和治安情况好转后，取消了北大年府 Mae Lan 县的紧急状态法。

斯里兰卡局势的发展

184. 在斯里兰卡，招募儿童兵的行为已经终止，2009 年 10 月报告了最后一例招募儿童兵行为。促成这一成果的原因有二：一是打败和解散了猛虎组织，此前报告的斯里兰卡儿童兵招募案件绝大部分与该组织有关；二是斯里兰卡政府及“猛虎人解”组织承诺遣散“猛虎人解”组织以前招募的儿童兵。但一些被武装团体招募的儿童兵仍下落不明，其中一些儿童兵现在已经成年。关于猛虎组织，截至 2010 年 12 月底，失踪人数为 1 373 人，其中 15 人至今尚未成年。关于“猛虎人解”组织，13 名男童仍下落不明，其中 5 人在“猛虎人解”组织签署行动计划时尚不满 18 岁。2010 年 8 月 30 日，应斯里兰卡外交部、国家儿童保护局以及警察部门的请求，启动了一项调查，目的是确定与“猛虎人解”组织仍有关联的 5 名男童(卡鲁纳派前成员，由印尼亚·巴拉蒂领导)的下落。2011 年 1 月 14 日，国家儿童保护局的调查结束，但仍无法确定上述失踪人员的下落，尽管我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的特使 2008 年 2 月访问斯里兰卡之后报告称，当时的卡鲁纳派实施的绑架事件都发生在政府控制地区。该报告指出，这些儿童兵在当时卡鲁纳派设在 Wellikanda 镇(Pollonnaruwa 区)附近的若干营地之停留了一段时间，而这些营地位于政府控制地区内。国家儿童保护局最终的结论是建议根据失踪男童家人、以及一位据称曾经负责绑架及招募儿童的前猛虎组织成员提供的信息，进一步展开调查。国家儿童保护局的报告还建议，为这些失踪男童出具死亡证明，斯里兰卡法律规定，一旦失踪 7 年以上，即可出具死亡证明。然而，上述 13 名失踪男童被绑架和最后一次被看到发生在 2006 年至 2009 年期间，距今最多 5 年。希望第 52 号议会法案不会妨碍针对上述案件的进一步调查，该法案允许将因恐怖主义或颠覆活动而失踪一年以上的人员登记为死亡人员。此外，国家儿童保护局的调查丝毫没有涉及印尼亚·巴拉蒂及其参与招募或绑架所涉失踪人员的情况。在本报告撰写之时，尚未对那些被控应对招募儿童兵负责的人启动诉讼程序，联合国国家工作队以及我的儿童和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办公室曾多次呼吁对印尼亚·巴拉蒂招募儿童兵问题立案调查，但至今未见诸行动。

185. 据记录, 2010 年, 发生了 28 起与地雷和战争遗留爆炸物有关的事故, 造成 5 名儿童死亡, 16 名儿童受伤, 其中包括 5 名女童(2009 年共有 12 名儿童伤亡)。尽管如此, 考虑到回归地区受地雷和战争遗留爆炸物高度污染, 这一伤亡率仍算相对较低。在本报告所述期间, 当地社区报告了约 585 件可疑物, 后来均被排雷机构消除。

186. 北方四个地区(Killinochchi、Muillativu、Vavuniya 和 Mannar)的被迫流离失所社区都提出了性暴力指控。妇女和女童报告称处境不够安全, 因为斯里兰卡军队和地方官员驻扎在附近, 据称其中一些人晚上身着便服回到居民区, 寻求性满足。然而, 保护监测和参与性评估表明, 由于害怕遭到肇事者的报复, 很多性暴力事件并没有被报告。

187. 2010 年, 斯里兰卡安全部队占用学校的情况得到改善, 但仍有一些学校受到影响。这些学校被用于多种用途, 如作为斯里兰卡安全部队军营、作为那些离开境内流离失所者营地但尚不能返回原籍(主要是由于地雷和战争遗留爆炸物)的流离失所者的中转站、或被用于扣押成年“隔离犯”(这些人被斯里兰卡安全部队认定与猛虎组织有染, 但未被正式起诉)。经过不断地向有关地方和国家的军事及民事当局开展劝说, 斯里兰卡政府已多次承诺解决这一问题。

188. 人道主义合作伙伴的进出正在逐步改善, 但仍多次遇到困难。其中, 2010 年 6 月, 国防部下令联合国所有机构、国际组织以及国际和国内非政府组织必须持有通行证, 才能进出北部省的受冲突影响地区, 这一命令得到严格执行, 延误了该地区一些项目的实施。通过与北部省的安置、发展和安全问题总统工作队等进行接触, 目前联合国拥有有效期达 6 个月的通行证, 各非政府组织也获得了期限各异的通行证。然而, 这一程序在流离失所者返回的关键时刻延误和中断了一些活动的实施, 对儿童保护项目造成了直接影响。大多数儿童保护项目、包括帮助社区防范、识别和应对有害儿童的局限和因素的项目能否获得批准仍然是个问题。可喜的是, 就“2011 年政府牵头联合支援北部省计划”开展了讨论, 儿童保护活动被列为优先事项。

189. 2009 年 12 月 22 日, 政府在瓦武尼亚(北部省)为孤身和失散儿童设立了“寻亲团聚组织”。截至 2010 年 12 月底, 收到 662 份父母和家人提交的寻找失踪儿童(包括 293 名女童)的申请, 其中 21 名儿童已与家人团聚, 32 名即将团聚。更多案件正在核查当中。2010 年, 寻亲团聚组织还制定了一项计划, 通过向斯里兰卡各地的医院、儿童之家和警察局了解情况, 开展寻亲工作。

乌干达局势的发展/上帝抵抗军对儿童的区域影响

190. 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继续对乌干达人民国防军(乌国防军)进行实地访问, 核实其征兵政策的实施情况, 确保其遵守乌干达政府与联合国于 2007 年 8 月签署的关于与武装部队有关联儿童问题的行动计划, 停止招募和使用儿童兵。2010 年, 乌国防军和地方防卫分队未出现招募和使用儿童兵的情况。

191. 在乌干达境外，上帝抵抗军继续在苏丹、刚果民主共和国及中非共和国侵害儿童。尽管国际社会一再呼吁其无条件释放部队中的儿童，但至今未有任何进展。

192. 在中非共和国的东南部、特别是在姆博穆省和上姆博穆省、以及上科托省部分地区，138 名中非儿童被上帝抵抗军绑架。2010 年，在国际红十字委员会的协助下，从上帝抵抗军逃脱的 12 名儿童、包括 4 名女童(其中一个带着被掳期间生下的婴儿)被遣返回苏丹、刚果民主共和国和乌干达，与家人团聚。据纪录，在本报告所述期间，上帝抵抗军对平民发动多次袭击，造成了儿童伤亡。

193. 据报，2010 年，在刚果民主共和国，上帝抵抗军绑架、招募和使用了 49 名儿童。由于进入了此前无法进入的东方省地区，记录了 2010 年之前发生的另外 233 起上帝抵抗军绑架儿童案。此外，与 2008 年和 2009 年相比，2010 年逃离上帝抵抗军的儿童数量上升(282 名儿童：146 名男童和 136 名女孩，其中 1 人来自中非，2 人来自苏丹)，这可部分归因于在此期间加强了对上帝抵抗军的军事行动。此外，2010 年，244 名儿童声称被强迫劳动，仅 47 名脱离上帝军的儿童声称被当作战斗人员使用，而在 2009 年，据称被绑架的儿童大部分被当作战斗人员使用。此外，96 名儿童报告遭受了性剥削。

194. 2010 年，在苏丹南方的西赤道州，上帝抵抗军绑架了 27 名儿童，包括 21 名女童。从上帝抵抗军逃脱的两名苏丹儿童生育了孩子。此外，上帝抵抗军的袭击事件导致确认 2 名儿童被害，1 人受伤。9 名女孩在被困期间遭到强奸或性虐待。2010 年，苏丹人民解放军和乌国防军采取了军事行动，解救了 24 名儿童，其中包括 2 名刚果男童。

195. 联合国向乌干达政府提出了儿童保护方面的若干关切(见 A/64/742-S/2010/181)，主要涉及乌国防军对邻国境内的上帝抵抗军发动军事进攻问题，特别是遣返从上帝抵抗军手中解救或逃脱的乌干达儿童和妇女的问题。2010 年 5 月，我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访问乌干达，在此期间会晤了乌干达国防军统帅 Aronda Nyakayrima 将军，重申这些关切。与会者一致同意由联合国起草一份标准作业程序，就接收和移交在刚果民主共和国、苏丹和中非共和国脱离上帝抵抗军的儿童和弱势妇女问题作出规定。9 月，标准作业程序草案被递交乌国防军，但截至本报告撰写之时，尚未获得认可。2010 年，此前与上帝抵抗军有关联的儿童和年轻母亲大部分(77%)通过军事情报指挥部门或乌国防军儿童保护部门被遣返回乌干达，而非立即移交给适当的文职保护儿童行为体。此外，根据两个孩子的证言，一些孩子在被转交给儿童保护机构之前，在乌干达人民国防军/军事情报指挥部门停留了 2 个多月。

196. 在苏丹南部，每个州的社会发展部都正在展开行动，帮助遭上帝抵抗军绑架的儿童返乡及回归社会。这些行动包括，帮助儿童返回邻州和邻国的家乡社区、临时照顾、心理创伤辅导、寻亲和团聚。然而，由于资金短缺，这些活动的范围以及联合国支持各部的能力依然有限。亟需增加机构和人力资源力量，为这些儿童提供心理康复治疗。

也门局势的发展

197. 2010年2月,也门政府和胡塞武装团体之间签署停火协议,冲突得以降级,在本报告所述期间,双方之间只发生了零星的战斗。尽管实行了停火并正在进行和平谈判,但儿童占胡塞武装团体的20%和政府所属部落民兵的15%。据联合国合作伙伴观察,75名儿童参与了焦夫省的部族冲突,123名儿童参与了萨达省的部族冲突。在北部省份,90名照顾者报告称,他们的儿童中至少有一个参加了武装冲突。据观察,儿童在亲政府的民兵队伍和胡塞武装团体都承担了安全职能。据报,胡塞武装团体和亲政府的民兵队伍大多让男童发挥战斗和后勤支援作用,让女孩发挥支助作用(包括准备食物、搜集军事情报和携带雷管),并训练他们使用武器。据报,儿童因各种思想、政治和(或)经济原因而加入胡塞武装团体和亲政府的民兵队伍,有报告指控胡塞武装团体和亲政府民兵招募女孩并强迫她们嫁给己方成员。55名儿童报告称,胡塞武装团体试图说服他们加入该团体。2010年,据媒体报道,阿拉伯半岛基地组织的两名儿童新兵,包括一名伊拉克儿童和一名德国儿童,被特别刑事法庭审判,他们被控计划在也门实施袭击。除此之外,没有其他关于阿拉伯半岛基地组织招募和使用儿童的信息。

198. 政府拘留了在六轮冲突中与胡塞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儿童。在本报告所述期间,政府释放了34名被拘留儿童,其中31名儿童的释放是正在进行的和平谈判的一部分。在本报告撰写之时,联合国无法接触到这些儿童,因此无法核实被拘留或释放的儿童总数。此外,关于拘留儿童的理由不够明确。

199. 收到了42份儿童死亡报告和55份儿童受伤报告,据称直接原因是胡塞武装团体和亲政府民兵之间发生的战斗。此外,2010年,也门各地的战争遗留爆炸物导致34名儿童死亡,24名受重伤。

200. 据可靠消息来源称,2010年底,冲突各方之间的迫击炮轰击和交火导致萨达省43%的学校部分或完全毁坏。在两个单独事件中,在萨达省Malaheed的多个学校里发现了未爆弹药,在亚丁省一所女子学校发现了三枚炸弹。

201. 冲突导致萨达省超过八成的医疗设施损坏或完全损毁,持续严重影响向社区包括儿童提供保健。仅在该省,冲突各方之间的迫击炮轰击和交火就导致约35%的卫生保健机构部分或完全被摧毁,大多数医疗工作人员都迁到外地了。11月28日,半岛基地组织绑架了萨达省Al-Salam医院院长,造成医院关闭两天,而该医院通常每天接诊约3 000例。

202. 在本报告所述期间,联合国和人道主义机构无法畅通地接触到萨达省和焦夫省受冲突影响的居民,政府经常不准人道主义特派团访问,即使批准了,政府警卫还多次在检查站不让联合国工作人员和援助车队通过。部落团体也在检查站阻挡人道主义特派团。部落群体和胡塞武装团体在到这些地区的途中并从仓库抢劫食品和教育用品。不准人道主义援助进入、极端严重的贫穷和缺乏健康和营养

服务严重影响了也门受冲突影响省份儿童的权益，发现萨达省西部各县 11 931 名儿童患有全面急性营养不良。

五. 针对安全理事会所提具体要求而开展的后续行动进展情况

A. 行动计划模板和指导

203. 依照安全理事会的要求，我的特别代表办公室与包括维持和平行动部和儿童基金会在内的合作伙伴密切协商，制定了关于第 1882(2009)号决议的指导和随后的行动计划。未来数月，将在实地执行这些行动计划，解决我上一份关于儿童与武装冲突的报告(A/64/742-S/2010/181)列举的杀害和残害儿童和(或)对儿童实行性暴力的各当事方造成的令人关切的局势。目前类似程序已经到位，以确保更新关于招募和使用儿童的指导，并考虑到自第 1539(2004)号决议通过以来的最佳做法。

B. 关于安全理事会第 1882(2009)号、第 1888(2009)号和第 1960(2010)号决议的最新情况

204. 我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正与我的冲突中的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和其他合作伙伴密切磋商，研究如何协调关于监测和报告性暴力行为以及将有关各方列名和除名的工作。安理会第 1960(2010)号决议要求，这些安排将维持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监察和报告机制的完整性。实地合作伙伴也表示需要维持每项任务的单独重点。正在讨论加强总部和外地各级的合作，以加强对性暴力的预防和应对活动。这包括可能在两项任务重叠的领域建立一项共同的信息收集制度。

C. 与各制裁委员会沟通

205. 安全理事会关于刚果民主共和国的第 1533(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首次邀请我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于 2010 年 5 月向该委员会介绍情况。一些个人由此被列入委员会的个人和实体名单，将根据经证实的关于招募和利用儿童及其他方面的信息，对这些个人和实体实施定向措施。此外，12 月 2 日，安理会对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力量的英诺森·兹穆林达上校施加了制裁，理由是该上校犯下了严重侵害儿童的行为，包括招募和使用儿童兵、杀害和残害儿童、性侵犯和阻止人道主义准入。

206. 将来应当借鉴刚果民主共和国的这一先例。其他专题委员会也应探索类似的重点针对严重侵犯儿童权利行为的可能性。还必须考虑在没有现成的安理会制裁委员会时施加制裁的途径。

D. 联合国关于保护受上帝抵抗军影响的儿童的区域战略

207. 2010 年 6 月，安全理事会工作组就乌干达局势作出结论，我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要求加强关于上帝抵抗军对儿童的影响的跨境报告工作，随后，2011

年 1 月，维持和平行动部、儿童基金会和我的特别代表办公室联合召开会议，最终确定这类报告模式，并确定整个地区的报告协调中心。儿童基金会将利用在乌干达的办事处，以国家监察和报告任务组的名义，协调驻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南苏丹和乌干达的国家工作组的联合报告。各有关部门和机构、包括军事顾问和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方案专家将帮助健全监察和报告安排。

E. 安全理事会工作组对尼泊尔的访问

208. 2010 年 11 月 21 至 26 日，安全理事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应尼泊尔政府邀请，在主席墨西哥的带领下，访问了尼泊尔。这次访问旨在跟进 2009 年 12 月尼泊尔联合共产党-毛主义、尼泊尔政府和联合国为使尼泊尔联合共产党-毛主义中的未成年人脱离部队并重返社会而签署的行动计划；评估监察和报告第 1612(2005) 号和第 1882(2009) 号决议仍面临的挑战和问题，并特别注意德赖平原地区；展开互动，获得有关尼泊尔受冲突影响儿童状况的第一手资料。该工作组会见了高级政府官员、毛派领导以及联合国人员、其合作伙伴和儿童本身。

209. 尼泊尔政府和尼泊尔联合共产党-毛主义向工作组主席和代表作了若干承诺。尼泊尔总理表示赞赏工作组的工作方法，并指出行动计划是完成尼泊尔和平进程的关键步骤。尼泊尔军队承诺按照联合国维和政策，对其人员增加关于保护儿童的培训。尼泊尔联合共产党-毛主义主席尔达哈尔同意大大加强与联合国监察小组的协调，以消除障碍，加快实现行动计划。和平与重建工作部代表政府还承诺批准和执行《国家帮助受冲突影响儿童重返社会计划》。代表团还听取了主要合作伙伴的关切，特别是了解关于德赖平原地区儿童的保护以及与武装团体有关联或遭受冲突的其他影响的成千上万名儿童在恢复正常生活方面的长期需求。

F. 向安理会工作组提供行政和实务支助

210. 应安理会第 1882(2009) 号决议以及主席声明(S/PRST/2010/10、S/PRST/2009/9 和 S/PRST/2008/28 号)中的呼吁，现已在秘书处内建立了一项工作安排，为安理会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提供额外的行政和实务支助。已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建立了这项安排，我希望这一安排将促进这个附属机关的工作，实现安理会的期望。

六. 对学校和医院的袭击

211. 本报告和以前的报告证明，对学校的袭击是个重大问题，并呈上升趋势。武装人员毁坏学校基础设施，并袭击、威胁或恐吓学生以及教职人员。在某些局势中，女童和女子学校特别遭到有针对性的袭击。在某些情况下，武装分子使用学校，损害了学校的民用性质，致学生于险境。

212. 医院在世界各地的冲突中首当其冲，人员或基础设施遭到实际攻击或攻击威胁，被迫中断保健服务和(或)关闭。还记录到冲突各方抢劫医疗器械的事件。

在一些冲突中，获得医疗设施的渠道也是一个问题，冲突各方通过限制或恐吓，阻碍儿童和其他弱势群体享有医疗设施服务。

七. 建议

213. 我对袭击学校和医院事件日益增多的趋势感到关切，我鼓励安全理事会进一步确保这些设施受到保护，包括呼吁冲突各方尊重并采取一切可能的措施保护这些重要机构及其工作人员(以及学校的学生)，并确保学校和医院的运作。鉴于在某些国家，专门袭击这类设施的事件日益增多，应特别注意保护女童享有学校和医院服务的途径。

214. 认识到应同等重视所有严重侵害儿童的行为，并考虑到本报告和以前的报告指出的日益需要保护学校和医院的情况，建议安理会考虑扩大我的报告附件的列名渠道，以便将攻击学校和(或)医院的有关各肇事方列入该附件。

215. 我欢迎苏丹解放军/自由意志派和苏丹解放军/母亲派(阿布·卡西姆派)以及阿富汗国家安全部队签署了行动计划，还欢迎各当事方在释放儿童以及通过调查和起诉解决犯罪者有罪不罚现象方面取得的进展。我强烈敦促因征聘和(或)利用儿童、杀害和(或)残害儿童和(或)对儿童实施性暴力而列于我以前的报告、且未缔结行动计划的当事方与联合国国家工作队合作，毫不拖延地缔结行动计划。

216. 我鼓励有关会员国促进联合国与非国家行为者之间的接触，以确保对儿童进行广泛有效的保护，包括按照安全理事会第 1539(2004)号、第 1612(2005)号和第 1882(2009)号决议，缔结行动计划。这样的接触将不影响这些非国家行为者的政治或法律地位。

217. 鼓励安全理事会继续考虑对我年度报告中列举的持续严重侵害儿童的犯罪人采取定向措施。这些措施包括在更新或制定相关制裁委员会的任务时指定儿童保护标准；要求专家组具备切实的儿童保护专长并在报告中系统地汇报关于暴力侵害儿童行为的信息；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工作组向有关制裁委员会提供建议和转达建议；并在适当时，向我的特别代表征求专家意见。

218. 我敦促安全理事会确保在联合国所有维持和平行动以及政治特派团和建设和平特派团的任务中继续纳入保护儿童的具体规定。安理会应进一步确保这项任务获得充足资源。

219. 我还吁请安理会大力鼓励部队和警察派遣国把儿童保护纳入各自的部署前训练。

220. 军事行动过程中的儿童伤亡报告仍是一个关切问题，我想提醒冲突各方和身负使命的国际部队认识到国际人道主义法和人权法规定的义务。我强烈敦促他们确保不断审查战术指令，以确保儿童不受伤害。

221. 一个日益增长的趋势是拘留与武装团体有关联的儿童，包括为搜集情报目的对儿童进行暴力威胁或虐待儿童。我邀请有关部门与我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合作，制定适当措施，更好地保护这些儿童。

222. 冲突中针对儿童的性暴力行为日益受到关注。我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将继续与我的武装冲突中性暴力问题特别代表、联合国系统其他部门及其合作伙伴紧密合作，确保迅速执行安理会第 1882(2009) 号和第 1960(2010) 号决议规定的监察和报告安排，并与从事保护儿童和制止性暴力的众多合作伙伴合作，确保充分保护女童和男童。

223. 我敦促捐助界优先解决资金缺口，以实施工动计划，满足可持续长期重返社会的需求。我还鼓励捐助界确保提供充足资源，以便在监察和报告机制执行国落实监察、报告和应对工作。

224. 我欢迎我的儿童与武装冲突问题特别代表、儿童基金会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在全球开展宣传活动，鼓励尚未签署和批准或加入《儿童权利公约关于儿童卷入武装冲突问题的任择议定书》的会员国签署和批准或加入该任择议定书，并颁布法律，明确禁止武装部队或武装团体招募 18 岁以下儿童，禁止在敌对行动中使用儿童，采取措施，执行儿童权利委员会的建议，并及时向儿童权利委员会提交《任择议定书》规定提出的报告。

八. 本报告附件名单⁶

225. 本报告有两个附件。⁷ 附件一载有在已列入安全理事会议程的武装冲突局势中招募或利用儿童、杀害和残害儿童和(或)对儿童实施强奸及其他形式性暴力的当事方名单，同时注意到对儿童犯下的其他严重侵害和虐待行为。附件二列出在未列入安全理事会议程的武装冲突局势或其他令人关切的局势中招募或利用儿童、杀害和残害儿童和(或)对儿童实施强奸及其他形式性暴力的当事方名单，同时也注意到对儿童犯下的其他严重侵害和虐待行为。

226. 应该指出，附件所列国名并非指国家本身。附件名单的目的是列明应对严重侵害儿童的具体行为负责的冲突方。在这方面，列出国名只是为了指明触犯方是在何地或在何局势中犯下有关侵害行为。

⁶ 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1612(2005)号决议，本报告遵循国际人道主义法和国际判例所适用的确定武装冲突是否存在标准；称某一局势令人关注并不是一种法律认定，提到某一非国家当事方也不影响其法律地位。

⁷ 附件所列各方按英文字母顺序排列。

附件一

在已列入安全理事会议程的武装冲突局势中招募或利用儿童、杀害和残害儿童和(或)对儿童实施强奸及其他形式性暴力的各方名单，并注意到对儿童犯下的其他侵害和虐待行为

阿富汗各方

1. 阿富汗国家警察^a
2. 哈卡尼网络^{a、b}
3. 吉尔布丁·希克马蒂亚尔的伊斯兰党^{a、b}
4. 萨拉菲亚派召唤圣行协会^a
5. Latif Mansur 网络^a
6. 塔利班部队^{a、b}
7. 托拉博拉阵线^a

中非共和国各方

1. 复兴共和与民主人民军^a
2. 爱国者争取正义与和平大会^a
3. 中非人民民主阵线^a
4. 上帝抵抗军^{a、b、c}
5. 中非争取正义解放运动^a
6. 中非共和国政府支持的自卫民兵^a
7. 民主力量团结联盟^a

乍得各方

1. 乍得国民军，包括新整编的部分^a
2. 正义与平等运动^a

^a 招募和利用儿童的当事方。

^b 杀害和残害儿童的当事方。

^c 对儿童实施强奸及其他形式性暴力的当事方。

刚果民主共和国各方

1. 刚果民主共和国武装力量，包括来自各武装团体的新近整编部队，包括原属朗洛·恩孔达领导的全国保卫人民大会和现属博斯科·恩塔甘达领导的部队^{a、c}
2. 解放卢旺达民主力量^{a、c}
3. 伊图里爱国抵抗阵线/刚果人民正义阵线^{a、c}
4. 民族主义与融合主义者阵线^{a、c}
5. 上帝抵抗军^{a、c}
6. 在北基伍和南基伍的马伊-马伊团体，包括刚果爱国抵抗联盟^{a、c}

伊拉克各方

1. 伊拉克境内的基地组织，包括其武装青年联队“天堂之鸟”^{a、b}
2. 伊拉克伊斯兰国^b

缅甸各方

1. 克伦民主佛教军^a
2. 克钦独立军^a
3. 克伦民族解放军：^a 该方曾寻求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1539(2004) 号 and 第 1612(2005) 号决议与联合国缔结一项行动计划，但因缅甸政府阻挠未果。
4. 克伦民族联盟-克伦民族解放军和平委员会^a
5. 克伦族军：^a 该方曾寻求依照安全理事会第 1539(2004) 号 and 第 1612(2005) 号决议与联合国缔结一项行动计划，但因缅甸政府阻挠未果。
6. 南部掸邦军^a
7. 缅甸陆军，包括整编的边防卫队^a
8. 佤邦联合军^a

尼泊尔各方

尼泊尔联合共产党-毛主义^a

索马里各方

1. 青年党，包括新吸收的伊斯兰党^{a、b}
2. 过渡联邦政府^{a、b}

苏丹各方

南苏丹各方

1. 上帝抵抗军^{a、b、c}
2. 苏丹人民解放军^a

达尔富尔各方

1. 乍得各武装反对集团^a
2. 警察部队，包括中央后备警察和边防情报部队^a
3. 民防军^a
4. 亲政府民兵^a
5. 苏丹武装部队^a
6. 《达尔富尔和平协议》签署方：
 - (a) 正义与平等运动(和平派)^a
 - (b) 权利与民主人民力量运动^a
 - (c) 苏丹解放军/自由意志派^a
 - (d) 苏丹解放军/母亲派(阿布·卡西姆派)^a
 - (e) 苏丹解放军/米尼米纳维派^a
 - (f) 苏丹解放军/和平派^a
7. 《达尔富尔和平协议》非签署方：
 - (a) 正义与平等运动^a
 - (b) 苏丹解放军/阿卜杜勒·瓦希德派^a
 - (c) 苏丹解放军/历史领导派^a
 - (d) 苏丹解放军/团结派^a

附件二

在未列入安全理事会议程的武装冲突局势或其他有关局势中招募或利用儿童、杀害和残害儿童和(或)对儿童实施强奸及其他形式性暴力的各方名单，并注意到对儿童犯下的其他侵害和虐待行为

哥伦比亚各方

1. 民族解放军
2. 哥伦比亚武装革命军-人民革命军^a

菲律宾各方

1. 阿布沙耶夫集团^a
2. 摩洛伊斯兰解放阵线^a
3. 新人民军^a

斯里兰卡各方

“泰米尔猛虎人民解放”组织(印尼亚·巴拉蒂派)^a

乌干达各方

上帝抵抗军

也门各方

胡塞反叛分子^a

亲政府部落民兵^a

^a 招募和利用儿童的当事方。